

日本經貿月報

2022年6月

—目次—

.....	1
經貿政策與總體經濟.....	3
美國拜登總統訪日與日相岸田文雄舉行領袖會談.....	3
日本出席「四方安全對話」(QUAD)峰會概要及分析.....	5
日本參與「印度太平洋經濟框架」概要及分析.....	9
日本經濟產業大臣萩生田光一訪美概要及分析.....	12
G7 外長會談將「經濟安保」列入共同聲明.....	16
日本公佈經濟財政營運指針架構草案.....	17
日本宣布開放 98 國/地區外國觀光客入境.....	18
產業資訊.....	19
富士通等計劃開發省電及高性能的數位中心用伺服器.....	19
日本最大熔射(噴鍍)廠商 TOCALO 公司計劃在台增設工廠.....	19
預估 2035 年日、美及中等加速設置車用充電設備.....	19
2035 年預估全球車載充電器市場規模達到 1.841 兆日圓.....	20
有關日本企業針對俄烏戰爭所採取因應措施.....	20
日本醫藥相關產業現況與未來展望.....	22
能源資訊.....	29
日本政府發行赤字國債籌措財源補貼燃油價格.....	29
日本政府擬導入再生能源產地證明制度.....	30
日本政府將新設電力吃緊通報制度.....	31
日本政府擬發行日本版綠色國債.....	32
農林漁議題.....	33
俄烏戰爭延宕秋刀魚國際會議.....	33
2021 年度日本迴轉壽司因外帶成長 8%達 7,400 億日圓.....	33
IOTC 年會削減黃鰭鮪漁獲配額未達成共識.....	34
日本 2021 年養殖業減產 1.4%至 417 萬公噸，創歷史新低.....	35
日本計劃成立專責機構保護育種者權益及防止品種外流.....	36
新創企業開發應用過氧化氫電漿滅菌法，降低柑橘類水果腐敗率.....	36
日本農研機構研發草莓適時生產之生長傳輸感應系統.....	37

近畿大學解明稻熱病及白葉枯病之生長及免疫功能之機制轉換	38
日本研究機構發表沖繩縣鳳梨基因序列解讀成果.....	38
對外貿易.....	40
景氣指標.....	44
台日經貿.....	47

經貿要聞

經貿政策與總體經濟

美國拜登總統訪日與日相岸田文雄舉行領袖會談

美國總統拜登(Joe Biden)偕國務卿 Antony Blinken、商務部長 Gina Raimondo、貿易代表 Katherine Tai、白宮副幕僚長 Jen O'Malley Dillon、國家安全顧問 Jake Sullivan、白宮發言人 Karine Jean-Pierre 等，於 2022 年 5 月 22 日自韓國啟程訪日，23 日拜會日本德仁天皇、出席美日領袖會談及「印度太平洋經濟架構」(Indo-Pacific Economic Framework, IPEF)領袖會談(兼採實體與線上)等；24 日出席「日、美、澳、印度四方安全對話(Quadrilateral Security Dialogue, QUAD)」。

據媒體報導，首相岸田文雄於擔任外務大臣期間即熟識時任美國副總統拜登，並於 2021 年 10 月 5 日就任首相後，率先與拜登總統召開電話會談；兩人嗣於 2021 年 11 月聯合國氣候變遷框架公約第 26 次締約國大會(COP26)領袖峰會時舉行短暫會談，雙方雖有儘早召開領袖會談的共識，惟礙於新冠疫情、美國國內政治情勢等問題遲未能實現。2022 年 1 月雙方再次舉辦約 1 小時電話會談，確認於 2022 年上半年邀請拜登總統訪日並召開 QUAD 領袖峰會。此外，雙方於 2022 年 3 月比利時 G7 領袖峰會時，亦再次召開短暫會談。爰本次日美領袖會談係兩人上任以來，首次以實體會議形式召開之正式會談，會談架構將觸及俄烏情勢、中國霸權擴張、北韓、日本防衛政策、新冠肺炎疫情對策、自由開放印太戰略與 IPEF 等內容。

依據日美領袖會談記者會、外務省新聞稿、主要媒體報導及日美領袖共同聲明，綜整日美領袖會談概要略以：

一、開場發言：

- (一) 岸田首相首先歡迎拜登總統來訪，另指出俄羅斯侵略烏克蘭，動搖國際基本秩序基礎，該等片面以武力改變現狀之舉措，斷不容在任何地方發生，日美應加強合作共同實現立基於法治之「自由開放印度太平洋」(FOIP)構想。拜登總統強調日美同盟長年在印太區域扮演支柱角色，對區域及國際社會均極為重要。渠繼續承諾美國堅定防衛日本的決心，另肯定岸

田首相領袖領導力及日本作為 G7 之一員在俄烏戰爭之努力。拜登總統亦宣布美國將成立「印太經濟架構」(IPEF)，期盼藉此強化區域各國合作，造福區域社會。

- (二) 日美再次確認雙方夥伴關係奠基於相同基本價值、民主主義、法治，並受到兩國經濟創新及技術動態所啟發，係自由開放印度太平洋區域之基礎。日美作為全球夥伴，確認以規則為本之國際秩序係不可分割，各種威脅國際法及自由公平經濟秩序之挑戰，將衝擊雙方共通價值與利益。

二、俄烏戰爭：

- (一) 雙方譴責俄羅斯侵略行為，同意不容片面以武力改變現狀之舉措在任何地方發生，G7 等國際社會將毅然應對，支持烏國主權及領土完整。雙方亦就俄烏戰爭對亞太區域安全之影響交換意見。
- (二) 日美確認俄羅斯侵略烏克蘭係影響當前國際秩序之最大威脅，譴責並要求俄羅斯為其殘暴行為負起責任。雙方重申支持烏克蘭主權與領土完整性，強調國際社會團結因應俄烏情勢之重要性，透過金融制裁、出口管理及其他相關措施，對俄羅斯課予長期經濟損失。

三、中國及臺灣議題：

- (一) 反對以武力片面改變東海、南海現狀，續就中國人權議題緊密合作。
- (二) 日本將根本性調整國防政策，包括提高國防預算支出及協助在日美軍整編，強化各種反擊能力，並藉以維持台灣海峽、東海及南海現況。
- (三) 雙方再次確認「台灣海峽和平安定係維持國際和平繁榮之不可或缺要素，同時敦促兩岸和平解決紛爭」等基本立場；另，針對現場記者詢問倘台海發生戰事時，美方是否進行軍事干預一節，拜登總統回答「是，這是我們的承諾」，日方則表示信賴美方在抑制擴張之應對能力。此節，白宮人員於記者會後向媒體澄清，「台灣政策並無改變，拜登總統係再次確認一中政策及關注台灣海峽和平安定之立場」。

四、日美同盟：

- (一) 雙方認知區域安保環境日益嚴峻，為此有必要儘早強化日美同盟嚇阻力及應處力。岸田首相表達將徹底強化日本防衛能力及提升防衛預算等，

拜登總統重申防衛日本承諾及日美安保第五條適用釣魚臺列嶼(日稱「尖閣諸島」)，雙方同意續就「擴大嚇阻」進行閣僚級等對話。

(二) 對於俄羅斯濫用其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否決權，且企圖掩蓋侵略其他聯合國會員國之責任表達憂慮，決意推動聯合國相關改革。對此，美方重申支持日本及其他擁護國際多邊合作之國家擔任常任理事國。

(三) 雙方同意日美及日美韓緊密合作因應北韓議題，日方另就儘早解決北韓綁架日人問題尋求美方全面理解及支持。

五、經濟安保：

(一) 同意於 2022 年 7 月舉行外交、經濟「2+2」部長級會議。岸田首相歡迎美國成立 IPEF，日本願參與合作，另表達期待美國回歸 TPP。

(二) 確認就研發尖端半導體等經濟安全保障領域、宇宙開發等領域深化合作，並偕同 G7 等志向相同國家共同應對俄烏情勢下能源、糧食價格攀升等問題。

(三) 確認共同因應及主導國際醫療保健、癌症研究、氣候變遷、人權保護與民主主義等各項全球跨境議題。

六、G7 峰會：2023 年 G7 峰會由日本擔任輪值主席，雙方確認於廣島召開，與各國商討裁減核武、核不擴散及「無核武世界」等議題。

七、事實文件：日美另就「日美競爭力與韌性夥伴關係」(簡稱 CoRe, Competitiveness and Resilience Partnership)、「日美氣候變遷夥伴關係」(Japan-U.S. Climate Partnership on Ambition, Decarbonization, and Clean Energy) 發表事實文件(fact sheet)，列舉雙方在數位經濟、通訊、重要基礎建設、科技研發、國際標準制定、防疫政策及氣候變遷等領域之合作成果。

日本出席「四方安全對話」(QUAD)峰會概要及分析

依據外務省新聞稿，日本首相岸田文雄、美國拜登總統、澳洲新任總理艾伯尼斯(Anthony Albanese)及印度總理莫迪(Narendra Modi)於 5 月 24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在東京舉行「四方安全對話」(QUAD)領袖會談及工作午餐會，四國領袖肯定承繼 2021 年 9 月 24 日 QUAD 會談以來，再次於東京召開實體會談，就俄烏情勢對印

太區域影響、中國海洋活動、北韓及四國在印太區域合作方向等交換意見，並於會後發表共同聲明及相關附屬文件。本次會談重點略以：

- 一、鑒於俄烏局勢恐動搖當前國際秩序基礎，四國領袖反對以武力改變包含印度太平洋在內之任何區域現狀，並確認續就實現「自由開放印度太平洋」，深化新冠疫情、氣候變遷、基礎設施以及南太島國等相關領域合作。
- 二、四國領袖就俄烏情勢對印太區域局勢可能影響交換意見，除對當前烏克蘭現況表達關切，並重申尊重法治、國家主權與領土完整等原則應普遍適用所有區域。日本岸田首相特別針對東海、南海現狀受到挑戰表達嚴正關切，並說明日本政府對香港、新疆維吾爾族、台灣等議題之基本立場；對此，四國領袖再次確認應遵守《聯合國海洋法公約》(UNCLOS)等相關國際法所揭示之航行與飛越自由，並反對任何可能提高區域緊張情勢之威脅或挑釁行動；同時，四國領袖重申支持聯合國安理會有關朝鮮半島非核化相關決議，並譴責北韓違反決議內容，開發彈道飛彈等行動。
- 三、鑒於 FOIP 願景廣獲全球各區域肯定，四國領袖歡迎東協印太展望(AOIP)、歐盟與歐洲諸國之印太戰略等相關表述，並盼持續與各國、區域就實現 FOIP 願景深化合作。同時，四國領袖重申支持 ASEAN 整體性和中心性以及 AOIP 揭示之途徑。
- 四、四國領袖對緬甸局勢表達嚴正關切，敦促應儘速停止暴力行為、釋放異議人士、確保外國人道支援、回歸民主體制等，並呼籲早日實施東協「Five-point Consensus」(謹按：東協領袖峰會於 2021 年 4 月 24 日就緬甸局勢作出 5 項合意)。
- 五、有關新冠肺炎疫情對策部分，四國領袖肯定日、美、澳、印已合作提供印太地區超過 2 億 6,500 萬、全球合計超過 6 億 7,000 萬劑疫苗，並在 QUAD 機制下提供印度製疫苗予泰國與柬埔寨，未來將持續深化公共衛生、健康安全等領域之合作。
- 六、延伸及強化 QUAD 合作領域：
 - (一) 基礎設施建設：四國領袖同意續就基礎設施建設深化合作，未來 5 年內計劃投資或援助 500 億美元，以促進印太區域繁榮與生產力。另，同意

成立 QUAD Debt Management Resource Portal，以協助印太區域諸國能力建構及債務管理等。

(二) 重要及新興技術領域：

1. 為深化 2021 年 3 月 12 日 QUAD 視訊峰會成立之「關鍵、新興技術工作小組」(Critical and Emerging Technology Working Group)暨相關產業鏈強韌化合作，四國領袖發表「關鍵技術供應鏈原則之共同聲明」(Common Statement of Principles on Critical Technology Supply Chains)，在「安全」(Security)、「透明」(Transparency)、「自律性與整合性」(Autonomy and Integrity)等原則下達成共同目標。
2. 日、美、澳、印四國主管 5G 主管機關簽署局長級(日本為總務省國際戰略局)「5G 供應商多元化暨 Open RAN 合作備忘錄」(Memorandum of Cooperation on 5G Supplier Diversification and Open RAN)，強化包括 Open RAN 測試、安全性、資訊共享、評估擴大與其他第三國合作可行性等項目。

(三) 氣候變遷：四國領袖同意成立在 QUAD 既有「氣候工作小組」(Climate Working Group)及相關合作成果下，成立「QUAD 氣候變遷適應暨緩和套案」(QUAD Climate Change Adaption and Mitigation Package, Q-CHAMP)，強化海運及港灣減碳、清潔能源、防災、與氣候變遷相關農業創新等領域之合作。

(四) 網路安全：四國領袖頒布「QUAD 網路安全夥伴關係：共同原則」(QUAD Cybersecurity Partnership: Joint Principles)，確立今後強化網路安全、關鍵基礎設施相關網路及軟硬體安全等相關合作之準則。

(五) 宇宙領域：四國領袖宣布創設 QUAD Satellite Data Portal，針對氣候變遷監控、災難對策與準備、海洋資源永續使用等，交換人造衛星觀測數據。

(六) 海事監測倡議：四國領袖創設「印度太平洋海域態勢感知夥伴關係」(Indo-Pacific Partnership for Maritime Domain Awareness, IPMDA)，預定於未來 5 年投資建構具備即時性、系統性且費用低廉之海域感知圖像，協助太平洋諸島、東南亞、印度洋等區域夥伴掌握沿岸及周邊海域相關災害

與非法捕魚等情形。

(七) 人道援助暨災害救助：四國領袖宣布創設「QUAD 人道援助暨災害救助夥伴關係」(QUAD Partnership on Humanitarian Assistance and Disaster Relief, HADR)，強化區域內災害應變及相關合作機制。

(八) 人才培育與交流：四國領袖對創設「QUAD 獎學金」(QUAD Fellowship) 表達歡迎與肯定，盼持續強化相關人才培育與交流。

七、四國領袖同意 2023 年在澳洲召開下次 QUAD 領袖會談，日、美、澳、印將透過領袖、外長等層級之定期會議，持續強化彼此合作。

參考日本媒體、智庫學者對 QUAD 評述，綜整分析如次：

一、由 QUAD 共同聲明可窺知印度政府態度：

(一) 依據朝日新聞報導，本次為 QUAD 共同聲明，針對當前俄烏局勢未提及俄羅斯，僅使用「討論烏克蘭境內衝突及悲慘人道危機」，並強調「尊重國際法、領土主權完整及和平解決爭端」等語。

(二) 另一方面，本次 QUAD 共同聲明同樣避免指名中國，改以「支持《聯合國海洋法公約》揭示之航行與飛越自由，期能對抗包含東海、南海在內之各種企圖改變海洋秩序之挑戰」及「反對『具爭議地形軍事化』、『濫用海岸巡邏船及海上民兵』及『妨礙他國離岸資源開發』等任何可能提高區域緊張情勢之威脅或挑釁行動」等訴求；惟為顧慮印度立場，未依照日方提案，納入「台灣海峽和平與安定之重要性」等內容。

(三) 朝日新聞分析，共同聲明雖皆未指名「俄羅斯」、「中國」，然對中國批評力道明顯高於俄羅斯，此或可視為印度不願與俄羅斯交惡，但已開始關注、警戒中國霸權擴張之行為，並有意願於 QUAD 架構強化相關合作。

二、美國在印太地區抗衡中國之體系逐漸成形：

(一) 日本朝日新聞報導，本次拜登總統訪日，最為重視 QUAD 領袖會談，盼宣示美、日、澳、印四國合作關係，以牽制中國與俄羅斯。對此，The Canon Institute for Global Studies (CIGS) 研究員宮家邦彥認為，外界不應單以是否指名「俄羅斯」、「中國」評論本次 QUAD 成敗，而應觀察是否讓長年奉行「非同盟」及「戰略自主」的印度更為積極參與印太事務。

(二) 相較於 2021 年 3 月 12 日首次 QUAD 領袖會談僅針對 FOIP、「新冠肺炎防疫對策及疫苗」、「全球暖化與減碳」、「稀土與半導體供應鏈」等議題交換意見，本次 QUAD 領袖會談除浚深既有合作議題之外，進一步擴大至「基礎建設投資」、「宇宙」、「海事監測」、「網路安全」及「人道援助暨災害救助」等領域，而部分日本媒體甚至猜測本次納入「海事監測」領域合作，未來或有可能應用預警台海戰事。顯見在日、美、澳引導下，印度已然提高參與印太事務之力道與意願。

(三) 在傳統安全方面，美國於 2021 年 9 月在既有美日、美韓等東亞區域安全保障條約體系下，另偕英國、澳洲成立 AUKUS，並計劃提供澳洲核能潛艇技術。而今後日美同盟能否偕同印太區域國家，以 QUAD、印度太平洋經濟架構(IPEF)等「非同盟合作」方式順利協調彼此政策，或將左右美中競逐印太主導權成敗。

日本參與「印度太平洋經濟框架」概要及分析

依據日本外務省新聞稿，美國總統拜登於東京召開「印度太平洋經濟框架」(Indo-Pacific Economic Forum, IPEF)創立峰會，日本首相岸田文雄、印度總理莫迪以實體方式出席，澳洲、汶萊、印尼、韓國、馬來西亞、紐西蘭、菲律賓、新加坡、泰國、越南等領袖及部長級代表以線上方式參與，討論內容略以：

一、美國拜登總統正式宣布以 13 國成立 IPEF，盼以經濟永續及包容性成長為目標，共同因應印太區域內相關課題；各國出席代表陸續對 IPEF 成立表達歡迎之意，盼今後持續深化相關合作。

二、日本岸田首相會中發言略以：

(一) IPEF 係美國積極參與印太事務之象徵及承諾，對此表達歡迎之意，強調將持續與美國、ASEAN 相關參與國家密切合作，藉由 IPEF 實現經濟永續及包容性成長。

(二) 印度太平洋區域涵蓋全球半數人口及超過 6 成之 GDP，為實現「自由開放印度太平洋」(Free and Open Indo-Pacific, FOIP)，日本係以「強化及穩固基本價值與原則」、「追求經濟繁榮」、「確保和平與安定」為三大主軸，

積極為區域安定繁榮作出貢獻。

(三) 為促使 IPEF 有效架構區域經濟秩序，需要各成員國積極參與並儘早在相關領域達成具體成果，而 IPEF 聚焦於供應鏈強韌化、減碳及清潔能源、數位經濟等領域，可謂符合當前需求。

(四) 在 IPEF 各領域中，應適時與民間部門合作，共同制定區域內規則與標準，並推動相關人才培育及技術支援，期能在「合作」與「法規限制」間取得平衡。

(五) ASEAN 將在 IPEF 扮演關鍵角色，而日本將在尊重 ASEAN 整體性及中心性之前提下，與美國及 IPEF 各會員國積極合作，期能整合美國印太戰略、日本 FOIP、東協印太展望(AOIP)、印度東進政策(Act East)等目標，共創印太區域繁榮。

三、綜整 IPEF 共同宣言提出之四大協商領域及日本媒體分析內容如次：

(一) 貿易(Trade)：

1. 尋求建構高標準、包容性、自由、公平之貿易承諾(trade commitment)以及在貿易與科技政策領域發展具創造性之方法，期能廣泛促進經濟活動與投資、達成經濟之永續及包容性成長並促進勞工與消費者權益。今後將聚焦於數位貿易，亦不排除其他領域合作之可能性。
2. 具體領域或將涵蓋數位貿易、勞工、環境保護等議題；另，日本媒體引述美國貿易代表署(USTR)官員發言報導，在數位貿易領域將要求參與國家放寬「資料在地化」(data localization)相關規範。

(二) 供應鏈(Supply Chain)：

1. 建構透明、多元、安全、永續之供應鏈，期能促進其強韌性與跨國整合性；強化供應鏈危機發生時之應對政策協調與合作，改善物流效率與支援，並確保獲取關鍵原物料、半導體、重要礦物及清潔能源技術之路徑。
2. 未來或將建立庫存及產能等資訊共享機制，並整合重要物資供給短缺時之因應對策。

(三) 清潔能源、減碳暨基礎建設 (Clean Energy, Decarbonization and

Infrastructure)：

1. 為兼顧《巴黎氣候協定》減排目標、國民與勞工生計下，減少經濟活動碳排放及強化對氣候變遷之應對能力，將加速清潔能源相關技術開發。此涉及科技、融資(含優惠低利融資)、具永續及耐久性基礎建設與技術援助等相關合作。
2. 日本輿論分析，本節係為抗衡中國推動「一帶一路」，對新興國家基礎建設提供低利融資、技術移轉及能力建構等。

(四) 稅務及反貪汙(Tax and Anti-Corruption)：承諾於既有多邊義務、標準及協定基礎下，制定與實施稅務、反洗錢、反貪污相關規範，以遏止印太區域逃漏稅及貪腐問題。此涉及相關領域之知識經驗分享及能力建構，以建立可問責且透明之體系。

參考日本輿論、智庫對 IPEF 評論內容，綜整分析如次：

- 一、IPEF 避免過分強調價值觀或政治立場之共通性：日本 Nissei 基礎研究所分析，IPEF 創始 13 國雖已超越 CPTPP 11 國規模，但各國政府立場似不一致。以譴責俄羅斯入侵烏克蘭為例，印度、越南、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等在聯合國大會或人權理事會相關投票時，與日本、美國等採取不同立場，爰 IPEF 避免強調彼此政治立場、價值觀之共通性，期能在各實質領域協商取得各參與國最大共識。
- 二、IPEF 有效性討論：自美國前總統川普於 2017 年退出 CPTPP 以來，已失去亞洲經濟戰略之施力點，再加上朝野兩黨、整體社會對涵蓋調降關稅與市場開放之自由經貿協定抱持負面態度，爰美國 USTR 等高層已明確表示 IPEF 非屬傳統自由貿易協定，不涉及關稅降稅與市場開放等領域，未來 IPEF 規範亦無須國會正式批准。針對 IPEF 有效性討論大致有以下論點：

(一) 缺乏經濟誘因可能導致東南亞國家消極參與 IPEF：

1. 中國為大多數 IPEF 參與國之最大貿易夥伴，東南亞國家普遍不願在美中之間選邊站，且未來 IPEF 可能在缺乏關稅降稅、市場開放等經濟誘因下，僅單方面要求參與國針對勞工、環境、人權等建立高標準規範，卻無法以美國市場提供必要經濟誘因，對於東南亞國家而言可

能因缺乏吸引力而消極參與。

2. 另一方面，丸紅經濟研究所所長今村卓、日本經濟新聞專欄作者高橋徹認為，IPEF 創始國數量較原先預測為多，或許係因美方提出「可自由參與 IPEF 各領域協商」、「不涉及市場開放」等寬鬆條件，方能獲得印度及大多東協國家之參與，然未來 IPEF 能否有實質產出，須視美國領導能力與日本從旁協助之手腕。

(二) 政策延續性與投資風險：

1. 日本媒體引述日本產業界及美國經貿官員意見分析，日美間雖有共識深化經濟安全保障領域合作，惟 IPEF 未獲美國國會授權談判具法律拘束力之協議，僅奠基於國家領袖間之政治承諾，倘美國出現政權輪替，IPEF 有可能被終止，對於參與國政府及企業團體而言，恐因 IPEF 政策延續性不足、相關產業鏈投資不確定風險等，而不願深入協調彼此政策或投入過多資源。
2. IPEF 在面對 CPTPP 及 RCEP 等區域經貿協定以及中國挾自身廣大市場企圖主導區域經濟規則等挑戰下，美中脫鉤(decoupling)及經濟安全相關之供應鏈重整是否有效引導民間企業調整市場導向之營利行為，仍有待觀察。

日本經濟產業大臣萩生田光一訪美概要及分析

依據日本經濟產業省新聞稿，萩生田光一(HAGIUDA Kouichi)經濟產業大臣於 5 月 2~6 日赴美，訪問紐約州 Albany NanoTech Complex 半導體園區並會晤美國國家經濟會議(NEC)主席 Brian Deese、商務部長 Gina Raimondo、貿易代表署(USTR)代表 Katherine Tai、能源部長 Jennifer Granholm 等人，雙方確認將共同強化半導體供應鏈、推動減碳科技及能源安全保障，並儘早成立「印度太平洋經濟架構」(Indo-Pacific Economic Framework, IPEF)及擴大志向相同成員加入。

有關萩生田大臣訪美重要行程概要，參照日本官方新聞稿及媒體智庫等公開資訊，綜述如次：

- 一、5 月 3 日(美東時間)Albany NanoTech Complex 半導體園區：

- (一) 除參觀園內設施與研究成果外，另在紐約州安排下，與進駐之日、美半導體企業交換意見，確認雙邊推動半導體合作之可能性與相關進展。
- (二) 萩生田大臣會晤 IBM 幹部表示，與志向相同國家共同研發量子電腦、AI 所須半導體至關重要，至盼結合日美研發製造能力，深化相關領域合作。
- 二、5 月 4 日(美東時間)拜會美國國家經濟會議(NEC)主席 Brian Deese：雙方就美國參與印太區域事務之方式交換意見，確認日美合作強化戰略物資相關供應鏈韌性，並與志向相同國家鞏固經濟安全保障等基本方針。
- 三、5 月 4 日(美東時間)與 Gina Raimondo 商務部長召開「日美商業暨產業夥伴關係」(Japan-U.S.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Partnership, JUCIP)首次部長級會談，就半導體供應鏈、出口管制、數位經濟等議題交換意見，確認今後日美續透過新成立之「日美經濟政策協商委員會」(US-Japan Economic Policy Consultative Committee；即外交、經濟 2+2 會議)推動相關合作。會後日美共同發表事實文件略以：
- (一) 雙方確認將持續於「日美競爭力與韌性夥伴關係」(U.S.-Japan Competitiveness and Resilience (CoRe) Partnership)架構下，落實「半導體」、「出口管制」、「數位經濟」、「貿易與投資」等 4 大領域合作。
- (二) 「半導體」：依據雙方合意之『半導體合作基本原則』(Basic Principles on Semiconductor Cooperation)，共同提升半導體多樣化製造能力與透明性、協調半導體供給短缺之緊急因應對策，並強化半導體研發及人才培育。
- (三) 「出口管制」：訂定出口管制合作相關工作計畫，期能針對未來法規動向、機敏軍商兩用技術、可用於侵犯人權先進技術等領域，持續深化技術面諮商對話，並在產業界公平競爭與維護國際安全間取得平衡，同時續就俄烏情勢相關出口管制制裁密切合作。
- (四) 「數位經濟」：
1. 「APEC 跨境隱私保護規則(CBPR)論壇」在日本經濟產業省、個人資訊保護委員會(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Commission of Japan)與美國商務部發起倡議以及加拿大、韓國、菲律賓、新加坡、台灣等響應下，業於 2022 年 4 月 21 日正式成立，今後將持續促進各國參與，制

定有助於達成可信賴資料跨境傳輸之戰略。

2. 雙方同意啟動「於第三國建設先進通訊網絡(含 5G、ORAN)」、「5G 應用與技術開發」、「共享通訊技術相關產業鏈資訊及最佳實踐(Best Practice)」等合作。
3. 早日啟動 AI 標準制定等相關潛在合作領域之對話。

(五) 「貿易與投資」:

1. 經濟產業省與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於 2021 年 9 月成立對美商務媒合平台 J-Bridge 以來，已就推廣氢能技術在美國舉辦 4 次研討會，預定 2022 年 6 月舉辦數位領域相關研討會。
2. 為協助印尼導入清潔能源，2021 年日美偕同印尼政府舉辦線上投資說明會，三方共有 170 個民間團體、20 個政府機關，計 370 名參與。

四、5 月 4 日(美東時間)會晤 USTR 代表 Katherine Tai，雙方就美國參與印太事務之方式交換意見，並確認持續就改善扭曲市場不當措施、確保公平貿易競爭、WTO 第 12 次部長會議等強化合作與對話。

五、5 月 4 日(美東時間)會晤能源部長 Jennifer Granholm，就俄烏局勢相關能源供給安全、清潔能源、美國 LNG 供給等交換意見，萩生田大臣於會談中要求美方增產 LNG 協助降低對俄羅斯能源之依賴度。會後發表「推動日美能源安全與清潔能源轉型合作聯合聲明」(Joint Statement on Cooperation toward Energy Security and Clean Energy Transition)並簽署「碳捕捉暨相關應用合作備忘錄」(Memorandum of Cooperation concerning Collaboration in the Field of Carbon Capture, Utilization and Storage)，確認以下事項：

- (一) 在當前俄烏情勢中，雙方認知確保盟友間能源供給安全之重要性，爰擬於短期內促進友好國家間石油、LNG 之自由開放貿易，並持續推動可再生能源轉型、節能、核能及其他清潔能源，同時歡迎日前國際能源總署(IEA)帶領相關會員釋出石油庫存。
- (二) 日本經濟產業省與美國能源部為實現 2050 年淨零碳排，將積極達成各自承諾之 2030 年減排目標，並持續深化離岸風力發電、地熱、產業減碳、氢能、燃料氨(fuel ammonia)、碳捕捉利用與封存(CCUS)、碳回收、核能

等相關技術及解決方案之研發合作。

(三) 依循 2021 年 4 月日美領袖峰會成立之「日美競爭力與韌性夥伴關係」(CoRe)、「日美氣候變遷夥伴關係」(Japan-U.S. Climate Partnership on Ambition, Decarbonization, and Clean Energy)，日本經濟產業省與美國能源部進一步創設「日美清潔能源暨能源安全倡議」(Clean Energy and Energy Security Initiative, CEESI)，以促進相關領域之雙邊定期對話，並就共同氣候目標推動研究分析、發展創新等合作。

(四) 為偕同國際社會共同應對全球氣候危機，並於淨零碳排經濟與全球能源安全取得平衡，日本經濟產業省與美國能源部將持續協助第三國減碳排，同時於 G7、G20、COP、APEC、QUAD 等場域密切合作。

綜整日本媒體及智庫針對萩生田大臣此行訪美評述意見，分析如次：

一、日本肩負美國推動 IPEF 重要關鍵角色：

(一) 鑒於美國社會對重返 TPP 歧見仍深，拜登總統改以推動 IPEF 作為參與印太事務平台，惟 IPEF 不涉及調降關稅及法規調和，咸認印太區域國家恐因無法擴大對美經貿利益而對 IPEF 採取觀望消極態度；日本經濟新聞分析，在日本政府積極配合美國推動 IPEF 下，或有助於實現美國戰略目標，並牽制中國盼藉由申請加入 CPTPP 而提升區域經貿影響力之意圖。

(二) 另一方面，東京大學教授鈴木一人、早稻田大學教授青山瑠妙等強調，考量 IPEF 未有中國參與、不涉及市場開放及東南亞國家不願捲入美中對立等因素，日美如何拉攏 ASEAN 等印太成員參與 IPEF 仍存在相當多問題，即便 IPEF 正式成立，恐難取代中國在國際市場及跨國產業鏈之地位。

二、日美半導體供應鏈合作：

(一) 萩生田大臣此行訪美，日本各界均將焦點置於日美強化半導體供應鏈合作上，並參照 1980 年代美國以《貿易法》301 條款對日本半導體產業啟動貿易戰及簽署《日美半導體協議》相關歷史，分析在美中科技對抗之環境因素下，美國選擇與昔日半導體產業勁敵日本深化合作。

(二) 本次發表之日美『半導體合作基本原則』似以中國為假想敵，宣示將注重開放性、透明性及自由貿易，在相互認可、互補之形式下，強化日、

美與盟友間在半導體產業鏈之強韌性。相較於美國過去積極打擊日本半導體產業，此次雙方強化半導體合作可視為美方不再將日方當成競爭對象，且當前半導體產業水平跨國分工結構下，也透露出美國在開發與製造能量不足等問題。

(三) 在日美共同推動半導體研發、人才培育方面，雙方或將首先聚焦於較 2 奈米更細微之製程研發。惟日本東京財團政策研究所主席研究員柯隆認為，強化半導體細微化製程相關先進技術固然十分重要，惟當前全球半導體供給問題主要在於汽車、家電、消費性電子產品等需要之中低階半導體短缺，此節日美雙方似未有具體對策，恐緩不濟急。

三、日本能源安全：

(一) 萩生田大臣此行正式請求美方增產 LNG，而日本政府亦將評估以出資或擔保債務等形式參與美國 LNG 投資開發之可行性，期能降低對俄羅斯進口能源之依存度。

(二) 日本 2021 年 LNG 進口量約 7,432 萬公噸，其中約 8.8% 來自俄羅斯、9.5% 來自美國，而現階段已參與美國 LNG 開發之日本企業則包括三井物產、三菱商事、日本郵船、東京電力公司、中部電力公司、大阪瓦斯公司等，倘能順利自美國擴大 LNG 進口量，將可有效替代對俄羅斯之進口需求。

四、短期內美國似無重返 TPP 可能性：自 2021 年拜登總統上任以來，睽諸 2021 年 4 月日本前首相菅義偉與拜登總統領袖會談、2021 年 11 月美國商務部長 Gina Raimondo 與 USTR 代表 Katherine Tai 訪日、2022 年 1 月首相岸田文雄與拜登總統領袖視訊會談、本次萩生田大臣訪美等重大雙邊政務層級互動，皆未能具體討論 TPP，咸認在美國社會消除對大幅開放市場之疑慮前，美國政府難以正面回應日本政府盼其重返 TPP 之訴求。

G7 外長會談將「經濟安保」列入共同聲明

依據日本外務省新聞稿與日本讀賣新聞報導，G7 外長於 5 月 12~14 日於德國 Weissenhaus 舉行會談，與會各國共同認知對於中國日益增強之霸權主義行為感到擔憂，會後發表共同聲明表示，各國將在經濟安全保障領域共同合作。

日本外務大臣林芳正於 13 日以印太地區為主題之會談時強調，「致力於經濟安全保障事關重要」。各國外長表示對於中國移轉國外先進技術用以加強軍備之行為表達憂心。林外相曾擔任自民黨負責經濟安保議題之新國際秩序創造戰略本部副部長，渠強烈認為各國需加強合作以避免優良民間技術被不當用於軍事目的之情況發生，另供應鏈之建構與重要基礎建設保護之強化等相關合作是必要的。

共同聲明中闡述，反對中國單方面試圖改變東海和南海現狀之企圖，強調臺灣海峽和平與穩定之重要性，兩岸問題應以和平方式解決。另林外相表示，有關日本與中國之關係，原則問題將絕不妥協，日本將持續與其他 G7 國家連結合作。

此外，有關俄烏情勢，G7 國家強調持續支援烏克蘭對抗俄羅斯，表示對俄國將再採取更進一步之經濟與政治手段，並盼因制裁而受影響之國家攜手合作共渡難關。另 G7 國家亦呼籲中國應避免採取任何行動削弱對俄羅斯制裁之效果。

日本政府盼將本次 G7 國家會談結果納入在訂於 5 月底舉行之美日首腦會議與 6 月舉行 G7 領袖會談之成果，以達成由日本、美國與歐洲三方來建構對中國軍事與經濟包圍網之目的。

日本公佈經濟財政營運指針架構草案

依據日本產經新聞報導，日本政府於 2022 年 5 月 16 日舉行之經濟財政諮問會議中公佈制定 2023 年度預算案用之「經濟財政營運指針」(骨太の方針)架構草案，為實現岸田文雄首相提倡之「新資本主義」，該架構草案揭櫫對科學技術、綠色轉型及數位轉型等五大重點領域強化投資之政策方針。該草案預計將提交 6 月上旬召開之內閣會議中審議。岸田首相強調今後須透過官民合作，計畫且重點式的明示政策方針，期以解決社會課題，進一步促進經濟成長。

上述架構草案強調提升所得水準，必須加強人力資本投資，今後日本將強化回流教育(Recurrent education)及職業訓練，使在職人員可透過回流教育習得必要技能。此外，將針對人工智能(AI)及生化技術等創新科學技術、新創(Startup)、綠色轉型(Green Transformation)、數位轉型(Digital Transformation)等重點領域強化投資。

此外，少子化對策、女性活躍、就職冰河期世代支援等解決日本社會課題之相關政策，則被與前述五大重點領域投資政策相提並論為實現新資本主義之兩大主軸，缺一不可。前述皆為日本國內必須採取因應對策之重點領域，日本政府擬

透過促進民間對該等領域之投資，實現成長與分配之良性循環。

另，由於烏俄戰爭增加地緣政治之風險，必須強化經濟安全保障及強化跨國供應鏈強韌性，爰促進與各國之經濟合作等內容亦被納入於該架構草案。

日本宣布開放 98 國/地區外國觀光客入境

依據讀賣新聞等媒體報導，日本首相岸田文雄於 2022 年 5 月 26 日晚間參加「亞洲的未來」研討會時表示，經評估現階段國內感染情形及徵詢專家意見後，決定自 6 月 10 日起，放寬包含美國、台灣等 98 國/地區的觀光客入境管制措施，以及自 6 月 1 日起將單日入境人數由 1 萬人提高為 2 萬人。

謹查日本政府基於防疫考量，自 2020 年 4 月起限制全球觀光客入境，實施期間長達 2 年 2 個月。本次受到國內經濟團體及國際社會要求恢復經濟交流等壓力，日本政府於 5 月 24 日起接納美國、澳大利亞、泰國及新加坡等 4 國 15 組小型觀光團(合計約 50 人)，前往岐阜等 12 縣進行實驗性觀光活動，相關成果並據以彙整指導方針供旅宿業者參考。

目前日本政府公布放寬觀光客入境措施內容，簡述如次：

- 一、6 月 1 日起將全球國家/地區依疫情風險程度由低至高，分為「藍色」、「黃色」及「紅色」等 3 級。6 月 10 起將優先開放風險最低「藍色」等級的台灣、英國、美國、中國大陸、韓國等 98 國/地區觀光客入境(註:需事先取得簽證)，屆時不論有無接種疫苗，原則上可免除篩檢與隔離。
- 二、初期開放對象為導遊陪同的套裝行程旅行團，後續將視執行成效及疫情狀況等因素，階段性擴大開放實施範圍，如允許自由行旅客及提高單日入境人數限制等。
- 三、6 月中旬前入境機場以成田、關西等 6 機場為限，後續增加開放新千歲及那霸機場。
- 四、外國觀光團滯留期間將要求團員配戴口罩，不過允許利用大眾交通工具。

針對日本政府宣布重新開放觀光客入境一節，日本旅行業協會會長高橋廣行及全日空航空社長井上慎一等人，均表示相關業者抱持樂觀其成態度，並期待在日幣貶值的助力下，儘速復甦以觀光業及運輸業為主的經濟景氣。

富士通等計劃開發省電及高性能的數位中心用伺服器

依據日本經濟新聞報導，隨著全球資料傳輸需求大增，2021 年與 DC 相關機器的全球市場規模達 24 兆日圓，較上年成長 10%，且預估後續 5 年的年平均成長率為 5%。惟礙於目前市場普及的伺服器耗電嚴重，導致全球總消耗電力較 10 年前增加 15 倍以上，後續如何降低 DC 用伺服器的耗電問題成為當務之急。

據此，富士通、NEC、AIO Core、Fujitsu、Kyocera、Kioxia 及 ZEON 等 7 家日本電氣及原材料公司，計劃在 2030 年度前利用半導體電路設計及採用新材料等方式，共同開發可降低 40% 電力消耗的 DC 用伺服器。

富士通將協助設計在相同功率下提高 10 倍運算功能的中央處理器(CPU)。NEC 協助開發人工智能(AI)所需大量計算的加速器，在相同電源效率下提高 10 倍以上速度。ZEON 則利用納米碳管(CNT)製造奈米隨機存取記憶體(NRAM)。

據報導，目前愛爾蘭、新加坡及日本等國，已開始針對設置 DC 制定用電限制等規定，日本企業認為在擁有先進光電融合技術的優勢下，倘能率先開發符合全球節能需求的高功能伺服器，將有機會搶占全球市場商機。

日本最大熔射(噴鍍)廠商 TOCALO 公司計劃在台增設工廠

依據日刊工業新聞報導，總部位於日本神戶的 TOCALO 公司，宣布透過台灣子公司漢泰國際電子，在台南市新設第 3 座熔射加工處理工廠，投資金額約 30 億日圓。

新廠受疫情影響，動工時間由 2022 年 3 月延至近期，預定 2023 年秋季完成部分工程後先行投產，完工後與現有 2 工廠合計增加 50% 熔射加工處理能力。

截至目前為止，漢泰國際電子公司業務以針對超薄顯示器(FPD)製造裝置相關熔射加工業務為主，新設工廠係因應台灣半導體、光電及 LED 等產業鑑於伺服器及 5G 產品用半導體需求新購製程設備，大幅增加熔射加工處理作業的需求。

預估 2035 年日、美及中等加速設置車用充電設備

依據日刊工業新聞引用富士經濟公布電動車(EV)、插電式油電複合動力車

(PHV)用相關充電設備調查報導，儘管日本地區 EV、PHV 市場規模不大(2021 年銷售 43,917 輛)及成長緩慢，惟在日本政府積極推動補助政策情況下，預估 2035 年電動車用普通充電設施達到 7 萬 6,770 座，較 2021 年成長 2.6 倍，快速充電設施達 2 萬 4,060 座、無線充電設施亦大幅增加至 26.5 萬座。

據報導，日本政府推動 2030 年前在全國設置完成 15 萬座充電設施(其中快速充電設施 3 萬座)政策，經濟產業省並編列追加預算(65 億日圓)，鼓勵補助業者在高速公路與公路休息站、商業與住宿設施、公寓、月租停車場及工廠等地設置充電設備。

另，富士經濟預估 2035 年美國和普通、快速及無線充電設備分別達 45 萬 8,500 座(較 2021 年成長 6 倍)、13 萬 2,300 座(增 5.6 倍)及 115 萬座(增 396.6 倍)。中國大陸的普通、快速及無線充電設備分別達 2,191 萬座(增 20.5 倍)、171.4 萬座(增 6 倍)及 225 萬座(增 346.2 倍)。

2035 年預估全球車載充電器市場規模達到 1.841 兆日圓

依據日刊工業新聞報導，日本富士市調機構預估 2022 年全球車載充電器市場規模為 5,285 億日圓，2035 年達到 1 兆 8,410 億日圓，成長為 2021 年的 5.4 倍。

該機構表示，全球車載充電器市場規模大幅成長原因，包括插電式油電混合電力車(PHV)、電動車(EV)，在歐洲、美國及中國大陸為主的市場加速普及，以及電池容量擴大趨勢，大幅增加充電器輸出功率的需求，由目前主流的 6~7KW 逐漸移至 11KW。

另，151KW 以上快速充電器的需求，以中國大陸及美國為主的市場顯著成長，2035 年預估中國大陸、美國的市場規模，分別達到 35 萬、6 萬 500 個，較 2022 年大幅增加 31.1 倍、7.6 倍。

有關日本企業針對俄烏戰爭所採取因應措施

依據日刊工業新聞報導，俄烏戰事持續 3 個月且結束遙遙無期，美國耶魯大學公布截至 5 月 17 日為止，全球計有 1,000 家企業重新評估在俄羅斯地區的商業活動，其中 300 家已決定完全撤出市場。另，日本帝國 DataBank 調查公司表示，截至 5 月 17 日為止，進軍俄國市場的 168 家日本上市公司中，約 4 成(71 家)宣布

停工、停業或撤離，依序為交易停止 33 家、停工 14 家、停業 10 家、撤離市場 3 家及其他 11 家。

目前日本重要企業採取因應措施如下:

- 一、TOYOTA 汽車:工廠暫時停工及暫停出口車輛至俄羅斯。
- 二、日產汽車:工廠暫時停工。
- 三、MAZDA 汽車:工廠暫時停工。
- 四、三菱汽車:工廠暫時停工。
- 五、ISUZU 汽車:暫停卡車組裝工廠。
- 六、日野汽車:暫停整車出口至俄羅斯。
- 七、住友電氣工業、FUJIKURA:將烏克蘭車用線束(Wire Harness)生產線移至摩洛哥。
- 八、Bridgestone:3 月起暫停輪胎生產線。
- 九、JVCKenwood:暫停出口車用音響等產品。
- 十、T.RAD:撤出俄羅市場及暫停供應車用熱交換器等零組件。
- 十一、大金工業(Daikin):暫停俄羅斯、烏克蘭地區的營運活動。
- 十二、Komatsu、日立建機:暫停生產挖土機等建設用機器及供應零組件，維持雇用當地員工及實施教育訓練。
- 十三、IHI:暫停日俄合資汽車零組件工廠的生產線，井手博社長表示，儘管營運環境日益困難，但尚未到撤離地步。
- 十四、日立製作所:暫停工廠營運，小島啟二社長表示如戰事延宕，不排除將烏克蘭 IT 工廠外移的可能性，約降低 1~2%營業利潤，影響程度有限。
- 十五、Panasonic:停止出口產品至俄羅斯，當地銷售金額僅佔 0.2%。
- 十六、三菱電機、東芝:暫停營業活動，當地市場占總銷售額比例不高，惟擔心原材料及物流價格高漲。
- 十七、NEC:暫停接受製品、服務等新訂單及新投資項目。
- 十八、Seiko Epson:暫停與俄羅斯及白俄羅斯的商業活動。
- 十九、AGC:全面暫停包括定期檢修建築、汽車用玻璃窯爐等投資項目。
- 二十、日本郵船:刻正評估暫停運送汽車等營業項目。

另，據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表示，目前俄烏戰爭僅對必須自日本進口消費財及在當地營運工廠的企業較有影響。對日本大企業而言，俄國市場占總營業額比率不高，影響程度極其有限，但不排除能源、穀物價格高漲後衍生重大衝擊的可能性。至於停戰後，日本企業可能考慮商業活動需耗費數年時間才能恢復戰前水準而放棄重回當地市場，轉而移至中國大陸等地區。

日本醫藥相關產業現況與未來展望

依據日本厚生勞動省於 2021 年 12 月公布「2020 年藥事工業生產動態統計年報」，日本醫療產業相關現況摘要如下：

一、2020 年日本醫藥品產值及市場規模

2020 年日本國內醫藥品產值為 9 兆 3,053.76 億日圓，衰退 1.9%；進口 2 兆 8,534 億日圓，成長 3.6%，合計醫藥品市場規模達 12 兆 1,588 億日圓。

(一)藥效別產值前 25 名：

2020 年依藥效別之日本國內生產醫藥品產值(前 25 名)一覽表

單位：百萬日圓、%

排名	藥效	產值	成長率
1	其他代謝性醫藥品	1,243,560	7.6
2	抗腫瘍劑	1,215,990	4.7
3	中樞神經系用劑	1,056,950	-5.8
4	循環器官用藥	939,370	-5.8
5	血液/體液用藥	641,276	-6.1
6	消化器官用藥	560,467	-0.3
7	生物學製劑	539,204	7.1
8	外皮用藥	417,598	3.6
9	體外診斷用醫藥品	379,772	-6.5
10	感覺器官用藥	279,384	-4.2
11	賀爾蒙劑(含抗賀爾蒙劑)	253,995	-2.1
12	化學療法劑	247,530	-36.2
13	漢方製劑	195,719	9.9
14	過敏用藥	192,872	-16.9
15	抗生物質製劑	185,715	19.4
16	維他命劑	184,129	-12.6
17	泌尿生殖器官及肛門用藥	178,904	7.1
18	滋養強壯藥	157,213	-2.9
19	呼吸器官用藥	124,575	-10.2
20	人工透析用藥	58,352	5.9

21	放射性醫藥品	51,120	-4.8
22	診斷用藥	40,833	-7.4
23	末梢神經系用藥	27,977	5.8
24	其他無主要治療目的之醫藥品	24,286	-8.6
25	齒科口腔用藥	22,840	16.0
26	其他	85,747	2.9
合計		9,305,376	-1.9

資料來源: 2020 年藥事工業生產動態統計年報

(二)劑型別產值:

2020 年依劑型別之日本國內生產醫藥品一覽表

單位:百萬日圓、%

劑型分類	生產金額	成長率
錠劑	4,330,713	-4.5
其他	1,299,814	-4.0
注射液劑	1,292,932	7.7
膠囊	645,203	-4.0
外用液劑	436,427	2.7
散劑/顆粒劑等	362,156	3.3
粉末注射劑	319,289	12.6
硬膏劑/藥膠布/PASTE 劑	198,052	-10.5
軟膏/乳膏	189,857	5.1
內用液劑	177,491	-11.2
噴霧藥物(Aerosol)	25,603	-26.0
丸劑	14,183	-20.8
坐劑	13,657	3.4
合計	9,305,376	-1.9

資料來源: 2020 年藥事工業生產動態統計年報

(三)都道府縣醫藥品產值前 10 位

依都道府縣別之醫藥品產值(前 10 位)一覽表

單位:百萬日圓、%

名次	都道府縣名	生產金額	成長率
1	埼玉縣	918662	1.9
2	栃木縣	867479	0.4
3	靜岡縣	839571	0.2
4	富山縣	660892	-4.7
5	滋賀縣	499734	-8.3
6	山口縣	476881	7.2
7	兵庫縣	449024	-2.1
8	愛知縣	439759	-0.8

9	德島縣	379300	-7.0
10	神奈川縣	376949	-6.3
全國合計		9,305,376	-1.9

資料來源: 2020 年藥事工業生產動態統計年報

二、日本醫藥品進出口概況

(一)出口

2020 年日本醫藥品出口金額為 5,124.54 億日圓，較上年成長 15.8%。依出口地區分析，依序為歐洲(2,049 億日圓，增 40.0%)、亞洲(1,476 億日圓，增 28.8%)及北美(1,120 億日圓，增 21.9%)。

依出口國分析，依序為瑞士(1,547.38 億日圓)、美國(1,074.03 億日圓)、中國大陸(703.7 億日圓)、台灣(227.09 億日圓)、韓國(226.8 億日圓)、荷蘭(81.21 億日圓)、德國(67.26 億日圓)、義大利(51.32 億日圓)、泰國(50.73 億日圓)及新加坡(43.68 億日圓)。

(二)進口

2020 年日本醫藥品進口金額為 2 兆 8,534.25 億日圓，較上年成長 3.6%。依進口地區分析，依序為歐洲(1 兆 9,861.37 億日圓，增 69.6%)、北美(7,217 億日圓，增 25.3%)及亞洲(1,382.31 億日圓，增 4.8%)。

依出口國分析，依序為德國(5,974.72 億日圓)、美國(5,365.47 億日圓)、瑞士(3,202.31 億日圓)、比利時(2,215.31 億日圓)、英國(2,121.03 億日圓)、法國(1,873.44 億日圓)、愛爾蘭(1,575.49 億日圓)、加拿大(1,214.77 億日圓)、義大利(1,060.2 億日圓)及波多黎各(635.6 億日圓)。

三、醫療機器

(一)產值

2020 年日本醫療機器的產值為 2 兆 4,263 億日圓，較上年衰退 3.8%，係 5 年來次高水準。其中靜岡縣產值最高，達到 3,654 億日圓，占全國產值的 15.1%。

醫療器材產值前 10 名分別為「醫療用鏡(內視鏡等)」2,849.57 億日圓(增 17.8%)、「醫療用嘴管及液體誘導管」2,745.95 億日圓(減 2.8%)、「內臟機能代用器」2,545.07 億日圓(減 1.8%)、「醫療用 X 光裝置及 X 光線管」

2,103.3 億日圓(減 6.9%)、「血液檢查用器具」1,796.36 億日圓、「內臟機能檢查用器具」1,332.85 億日圓(增 2.5%)、「整形用品」1,161.6 億日圓(增 6.8%)、「理學診療用器具」1,108.62 億日圓(減 14.7%)、「齒科用金屬」1,020.93 億日圓(增 1.0%)、「視力矯正用鏡片」806.24 億日圓(減 8.9%)。

(二)出口

2020 年日本醫療機器出口金額為 9,909 億日圓，成長 2.0%。主要出口品項依序為「醫療用鏡」(1,759.07 億日圓，占 17.8%)、「血液檢查用器具」(1,371.59 億日圓，占 13.8%)、「醫療用嘴管及液體誘導管」(1,200.17 億日圓，占 12.1%)，上述前 3 名品項合計占 43.7%。另，出口排名 4~6 名品項為「醫療用 X 光裝置及 X 光線管」(1,194.68 億日圓，占 12.1%)、「內臟機能代用器」(881.72 億日圓，占 8.9%)、「理學診療用器具」(514.33 億日圓，占 5.2%)、「X 光片」(498.15 億日圓，占 5.0%)、「內臟機能檢查用器具」(449.46 億日圓，占 4.5%)、「檢眼用器具」(284.62 億日圓，占 2.9%)及「注射針及穿刺針」(189.34 億日圓，占 1.9%)。

主要出口地區國依序為亞洲(3,878.53 億日圓)、歐洲(2,477.2 億日圓)及北美(1,980.5 億日圓)。主要出口國家依序為中國大陸(1,709.04 億日圓，占 17.2%)、美國(1,198.76 億日圓，占 12.1%)、德國(594.87 億日圓，占 6.0%)、荷蘭(472.23 億日圓，占 4.8%)、韓國(401.51 億日圓，占 4.1%)、比利時(337.41 億日圓，占 3.4%)、澳大利亞(219.3 億日圓，占 2.2%)、香港(202.2 億日圓，占 2.0%)、俄羅斯(122.19 億日圓，占 1.2%)及台灣(108.61 億日圓，占 1.1%)等。

(三)進口

2020 年日本自國外進口醫療機器的金額為 2 兆 6,373 億日圓，成長 3.1%。主要進口品項依序為「整形用品」(3,955.19 億日圓，占 15.0%)、「醫療用嘴管及液體誘導管」(3,869.93 億日圓，占 14.7%)、「內臟機能代用器」(3,369.55 億日圓，占 12.8%)、「視力矯正用鏡片」(2,993.65 億日圓，占 11.4%)、「理學診療用器具」(1,563.03 億日圓，占 5.9%)、「內臟機能檢查用器具」(984.7 億日圓，占 3.7%)、「呼吸輔助器」(741.74 億日圓，占 2.8%)、「醫

療用鏡」(689.65 億日圓，占 2.6%)、「醫藥品注入器」(674.35 億日圓，占 2.6%)及「電氣手術器」(639.91 億日圓，占 2.4%)等。

主要進口地區依序為北美(1 兆 2,216.61 億日圓)、歐洲(7,482.29 億日圓)及亞洲(6,412.23 億日圓)。主要出口國家依序為美國(9,861.3 億日圓，占 37.4%)、愛爾蘭(2,751.65 億日圓，占 10.4%)、中國大陸(2,306.35 億日圓，占 8.7%)、德國(1,615.33 億日圓，占 6.1%)、墨西哥(864.16 億日圓，占 3.3%)、瑞士(843.69 億日圓，占 3.2%)、泰國(841.44 億日圓，占 3.2%)、英國(775.57 億日圓，占 2.9%)、韓國(687.63 億日圓，占 2.6%)及馬來西亞(664.21 億日圓，占 2.5%)等。

四、2021 年日本醫藥品現況

(一) 2021 年日本醫藥品現況

另，依據 IQVIA 藥品資訊公司公布資料，2021 年日本醫藥品市場規模達 854 億美元，居全球第 3 位，僅次於美國(5,804 億美元)及中國大陸(1,694 億美元)。惟日本在 2017~2021 年的 5 年平均成長率為-0.5%，係 10 個先進國家(美、日、德、法、英、義、西、加、韓及澳)及 4 個新興國家(中、巴西、印度及俄)中，唯一呈現負成長的國家。

旨述資料指出，2021 年日本地區呈現負成長係長期受到疫情蔓延及藥價改訂等因素影響，過去 10 年「長期收載品」占日本市場的比率由 27% 降為 13%。儘管新藥比率由 47%提高為 54%，卻不敵「長期收載品」的藥價調降及學名藥品銷售比率擴大所造成的負面影響。

依行業別觀察，銷售排名依序為醫院(100 病床以上)為 4 兆 9,100 億日圓(增 4.2%)、藥局及其他為 3 兆 7,030 億日圓(增 1.5%)及開業醫院(100 病床以下)為 1 兆 9,860 億日圓(減 1.4%)。

(二) 2021 年主要日本醫藥公司營運狀況

單位:百萬日圓、%

排名	販賣公司(註 1)			販促公司(註 2)		
	公司名	銷售額	成長率	公司名	銷售額	成長率
1	武田藥品	750,593	4.0	中外製藥	516,801	7.3
2	第一三共	627,994	-0.7	武田藥品	493,562	-3.6
3	中外製藥	516,801	7.4	Astrazeneca	419,858	12.1
4	輝瑞	430,071	-16.2	第一三共	396,995	-1.1

5	Astellas 製藥	348,322	-9.8	Janssen	362,264	11.4
6	田邊三菱製藥	343,546	-0.1	MSD	325,753	-6.4
7	大塚製藥	332,916	-8.6	大塚製藥	320,808	3.7
8	MSD	315,967	-8.0	Novatis	320,547	-0.3
9	Astrazeneca	310,586	21.1	Bayer	297,498	-0.6
10	小野藥品	278,707	12.2	輝瑞	289,596	6.6
11	GSK	253,073	-6.8	日本 Eli Lilly	287,243	-7.1
12	Novatis	250,168	1.2	Bristol	274,259	4.2
13	日本 Eli Lilly	249,804	-8.3	田邊三菱製藥	235,917	-7.4
14	Janssen	243,326	18.5	GSK	230,938	-8.4
15	日本 BI	208,215	9.2	Astellas 製藥	228,816	-0.4
16	澤井製藥	205,793	14.0	小野藥品工業	216,624	8.3
17	Bayer	203,365	-4.8	日本 BI	208,215	6.7
18	參天製藥	199,567	7.1	澤井製藥	205,793	14.0
19	協和 KIRIN	198,724	0.8	Sanofi	196,258	3.8
20	Eisai	194,139	-2.7	日醫工	163,904	-12.5

資料來源:IQVIA

註:1.販賣公司:具備販售藥品予零售商及收款能力的製藥企業。

2.販促公司:透過醫藥行銷師(Medical Representatives, MR)協助宣傳及促銷活動的製藥企業。

(三)2021 年日本國內醫療用醫藥品銷售金額前 10 名製品一覽表

單位:百萬日圓、%

排名	製品名	公司名	銷售額	成長率
1	KEYTRUDA	MSD	121,070	0.8
2	OPDIVO	小野藥品	120,819	12.3
3	TAKECAB	武田藥品	111,100	13.5
4	TAGRISO	Astrazeneca	102,104	10.3
5	AVASTIN	中外製藥	100,856	-2.0
6	LIXIANA	第一三共	100,592	12.1
7	NEXIUM	Astrazeneca	92,489	-1.3
8	SAMSCA	大塚製藥	87,696	9.5
9	AZILVA	武田藥品	86,036	7.4
10	EYLEA	參天製藥	85,208	10.2

資料來源:IQVIA

五、2022~2026 年日本醫藥產業展望

(一)醫藥品

依據 IQVIA 公布資料，預估 2022~2026 年日本醫藥品市場將繼續呈現年平均-2%~1%的成長趨勢，預估 10 個先進國家及 4 個新興國家中，亦

僅日本市場規模萎縮。其中「長期收載品」在 2022~2026 年平均衰退 12%，占全體市場比率萎縮為 7%。每年實施藥價改訂抵銷創新相關發展成果，預估衰退趨勢將持續至 2026 年，並可能在 2026 年被德國趕上，市場規模降為全球第 4 位。

(二)醫療機器

在重視健康及長壽化等因素影響下，預估日本醫療機器市場規模將持續呈現成長趨勢，2040 年市場規模約 4.7 兆日圓。

日本政府發行赤字國債籌措財源補貼燃油價格

依據日本經濟新聞報導，日本政府於 2022 年 5 月 17 日內閣會議通過總額 2 兆 7,009 億日圓之 2022 年度追加預算案，追加後之 2022 年度政府總預算為 110 兆 2,973 億日圓，新發行之國債總額為 39 兆 6,269 億日圓。日本政府將新發行赤字國債(為彌補財政赤字發行之國債)以籌措追加預算財源。燃油補助金則係由政府總預算內編列約 1 兆 2,000 億日圓支應，並凍結原先逐步提升汽油目標價格之作法。日本與減碳排趨勢相違之燃油補助政策料將長期化。

日本燃料價格補助制度係於 2022 年 1 月啟動，最初以每公升原油 5 日圓為上限，並規劃補助至 2022 年 3 月底。受 2 月烏俄開戰，國際原油價格飆漲影響，補助上限於 2022 年 3 月 10 日提高至每公升 25 日圓。後於 2022 年 4 月 28 日進一步調升至每公升 35 日圓。補助對象亦除原先之汽油、煤油、重油、輕油外，另擬新增航空煤油。此補助金最初係以 2021 年度追加預算編列 893 億日圓支應，之後不斷追加預算，迄今預算金額累計為 1 兆 8,822 億日圓，為原先之 21 倍。

此燃油補助金最初之 893 億日圓預算係從能源對策特別預算中編列。該特別預算之財源係對化石燃料課徵之石油煤碳稅，亦即汽油等化石燃料之利用者將間接負擔該補助金之費用，符合受益者付費之稅制原則。惟此特別預算用罄後，即改自政府總預算中支應該補助金，鈴木俊一財務大臣雖於 2022 年 5 月 17 日內閣會議後之記者會中表示「鑒於大量使用汽油之物流業亦負責運送食材等大眾物資，補助燃油價格將廣泛提升國民生活之便利性」，但受益者付費之原則已蕩然無存。鑒於日本政府將以發行赤字國債的方式籌措相關財源，本次燃油價格補助之負擔將由未來世代承擔。

原先此燃油價格補貼定位為避免燃油價格急遽飆漲之負面影響，最初將壓抑之汽油目標價格訂為每公升 172 日圓，並規劃每 4 週將目標價格向上提升 1 日圓。惟此方案最終未能實現，補助期限自原先之 3 月底延長至 2022 年 9 月，亦凍結逐步提升汽油目標價格之作法。目前抑制目標價格訂為汽油每公升 168 日圓，較最初之目標價格更低。

日本汽油價格上漲幅度較其他各國低，根據 Global Petrol Prices 網站資料，德

國、美國汽油價格從 2022 年初迄今分別上漲 25%及 24%，但日本汽油價格僅微幅上漲 4%。

鑒於日常生活必需品之汽油價格飆漲，恐使消費者之消費意願下降，爰補助汽油價格係有效之景氣對策。惟日本政府目前從政府總預算中編列巨額預算長期補助燃油價格之作法，恐難以「為避免燃油價格急遽飆漲之負面影響」自圓其說。日本政府曾於 2020 年度為推動淨零碳排編列 2 兆日圓預算設立綠色創新基金支援減碳排相關技術研發，目前燃油價格補貼之預算規模已與日本政府推動淨零碳排之主軸政策相等。巨額且長期之價格補貼將扭曲透過價格上漲抑止化石燃料消費之市場機制，恐使日本持續依賴化石燃料，倘不盡早修正政策方向，中長期可能對日本經濟綠色轉型進程造成負面影響。

日本政府擬導入再生能源產地證明制度

依據日本經濟新聞報導，日本批發電力交易所(JEPX)預計於 2023 年度(2023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開放交易記載以再生能源製造電力之發電廠類別(風力或太陽光電等)及所在地之「產地證明書」。目前日本並無開示發電廠類別或所在地之制度，無法證明使用之電力確實源自再生能源。日本政府擬參考歐美國家，導入再生能源產地證明制度，藉此促進企業進一步利用綠電。

目前日本 JEPX 僅有交易證明再生能源環境價值之「非化石證書」，藉此賦予源自再生能源之電力「去碳」價值。「產地證明書」將進一步記載發電廠場址、設置環境及利用之再生能源種類(太陽光或風力等)，今後利用再生能源電力之企業將可進一步掌握使用之電力係透過何種途徑達到「減碳排」目標。

日本目前規劃優先賦予政府固定價格收購制度(FIT)買賣之電力之「非化石證書」必須記載「產地證明」之義務，藉此推動再生能源產地證明制度。FIT 制度買賣電力之「非化石證書」占「非化石證書」交易總量約 4 成。今後擬進一步評估是否賦予未透過 FIT 制度直接於市場出售或販賣給企業之再生能源電力之「非化石證書」記載「產地證明」義務。「非化石證書」目前交易價格約為每千瓦小時 0.3 日圓(去碳之環境價值)，今後增加產地證明之記述後，每千瓦小時之交際價格預估將上漲 0.1 至 0.5 日圓(產地證明之價值)。

JEPX 期待可透過產地證明之記述增加「非化石證書」之價格差異。例如倘電

力係源自對環境可能造成負面影響之太陽能發電廠，則可能該「非化石證書」之交易價格將相對低廉，藉此可迫使電力供給商掌握電力需求端對再生能源來源電力之要求，進而促使該等供應商為提高再生能源電力之附加價值，採取更為妥適之開發方式。

增加產地證明相關敘述對電力需求端亦有好處。倘企業可透過「非化石證書」追蹤使用電力之來源，則有利企業對交易對象或股東等做說明。例如以全面採用綠電為目標之企業聯盟「RE100」即要求會員必須出示使用之電力是自何處取得之碳追跡(Tracking)情報。

歐美國家業率先採用再生能源產地證明相關制度。歐盟設有「GO(Guarantee of Origin)制度」，賦予歐盟會員國必須系統管理再生能源電力係在何處以何種方式製造之相關資訊。歐盟企業可跨國購入檢附產地證明之綠電。美國亦以州為單位，設有可特定綠電產地之制度。奧地利及荷蘭等國更是除再生能源之外，進一步要求源自火力發電或核能發電之電力亦檢附產地證明。日本自然能源財團石田雅也資深經理推論，今後要求所有電力必須全面開示(Full closure)產地證明及製造來源之趨勢恐將進一步席捲全球。

日本國內對於檢附產地證明之綠電之需求亦逐年提升。知名企業如 SONY 及 RICOH 等已增加使用檢附碳追跡(Tracking)情報之綠電比例。另日本經濟產業省推動之賦予非化石證書碳追跡(Tracking)情報之實證研究結果顯示，2021 年 11 月檢附碳追跡(Tracking)情報之非化石證書總量約為 18 億千瓦小時，較 2020 年同期增加 8 倍。

日本政府將新設電力吃緊通報制度

依據日本經濟新聞報導，日本經濟產業省於 2022 年 5 月 17 日綜合資源能源調查會(經濟產業大臣之諮詢機關)電力・瓦斯基本政策小委員會中確定將於 2022 年夏天前新設在預測電力供需吃緊之前一日呼籲家庭及企業採取之節能措施之「電力供需吃緊通報(注意報)」制度，以及在電力吃緊前兩日可傳達恐需採取節能措施之「電力供需吃緊準備情報」制度。鑒於 2022 年 3 月日本首次發布電力吃緊警報時，發布時間為前一日下午 9 時，使企業來不及因應。本次日本政府盼透過制定新制達到及早通知、及早因應、有效迴避電力供需失衡之目標。

日本目前在預估隔日之電力備轉容量率將低於 3%時即會於前日下午 6 時左

右發布「電力供需吃緊警報」。新制上路後，在預測隔日之電力備轉容量率恐低於 5%時即可發布「電力供需吃緊通報」，發布時間設定為前日下午 4 時。倘在 2 日前即預測電力備轉容量率可能低於 5%，則可發布「電力供需吃緊準備情報」。鑒於氣象預報之精確度有限，在發布「電力供需吃緊準備情報」時並不會要求家庭或企業採取節能措施，僅呼籲大眾關注今後電力供需恐失衡之可能性。

鑒於 2022 年 3 月份因東北地區大地震而停止運轉之火力發電廠遲遲未能恢復商轉，且核能發電廠亦未能順利重啟，日本經產省評估 2022 年度夏季及冬季之電力供需並不樂觀。除新設電力吃緊通報制度外，日本經產省刻正策劃可事前指定日時、對象企業、電力消費抑制量之電力「使用限制令」相關制度。今後視電力供給狀況，甚至有不得不採取計畫性停電之可能性。

日本政府擬發行日本版綠色國債

依據日本經濟新聞報導，日本岸田文雄首相於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首相官邸召開之清淨能源戰略專家會議中表明，日本政府刻正檢討發行用途限定於「協助社會轉型至脫碳社會之投資」之新型國債—「GX(Green Transformation)經濟過渡債(GX 經濟移行債)(暫稱)」，俾從市場取得綠色轉型所需之必要資金。

根據日本政府試算，為使日本社會轉型至脫碳社會，今後 10 年官民至少須共同投資約 150 兆日圓。日本政府盼透過發行 GX 經濟過渡債，確保 20 兆日圓規模之資金，並拋磚引玉，吸引民間基金對綠色轉型領域之投資。

日本政府目前將 GX 經濟過渡債定位為碳交易或碳稅等日本碳定價(Carbon Pricing)制度正式上路前，籌措推動淨零碳排政策財源之過渡措施。最快預計於 2023 年度通常國會中提出相關法案，並於同年度正式發行。

GX 經濟過渡債之設計預估將會參考海外發行之綠色國債(環境債)。目前以德國為首之歐洲各國已普遍發行環境債。日本財務省曾於 2021 年舉辦之專家懇談會中說明將持續關注海外發行環境債之相關動向。

岸田首相於 5 月 19 日專家會議中表示將綜合考量規制市場(Regulated Market)設計、政府支援、金融架構、基礎建設整備等，制定推動綠色轉型投資 10 年路徑圖，提升政策可預測性，藉此促進民間資金對淨零碳排領域之長期巨額投資。此外，為制定具體政策，2022 年夏季將新設「GX 實行會議」，聚焦討論相關議題。

俄烏戰爭延宕秋刀魚國際會議

秋刀魚史無前例之捕撈量持續下降，但加強資源管理之討論卻停滯不前。日本、中國、台灣、俄羅斯等國討論秋刀魚資源管理措施之北太平洋漁業管理委員會(NPFC)年會，因俄羅斯入侵烏克蘭而被推延，為恢復處於歷史最低水準之資源量，強化漁獲管制極為重要，但未來則充滿不確定性。「未能有實質成果之討論」，2022年3月日、美、中等國談判代表出席 NPFC 視訊會議，考慮俄羅斯「當前國際形勢召開會議有困難」，決定延期舉辦原定於同月底之視訊年會。

秋刀魚捕撈狀況逐年惡化，根據日本全國秋刀魚棒受網漁業協同組合(東京)的統計，過去20年日本之年捕撈量約為10~20萬公噸，但2021年降至1萬8,291公噸，不及2014年最高值之10分之1，連續第三年創歷史新低；卸魚市場成交價格也持續上漲，2021年較前一年上漲1.3倍，因此日本秋天之味道-秋刀魚恐逐漸遠離餐桌。

秋刀魚捕撈狀況不佳係全球暖化等所造成，由於海水溫度上升，洄游至日本附近海域之秋刀魚數量明顯減少。中國及台灣大型漁船在尚未洄游至日本沿海之前在公海「先捕」，也加深捕撈狀況不佳。日本尋求加強對公海之捕撈管制，除積極爭取儘速召開 NPFC 年會之同時，盼與同為沿岸捕魚國之俄羅斯合作，遏制台、中之公海作業。但在加強對俄經濟制裁之同時，能否建立合作關係尚不清楚，因此日本尚未尋得有效之方法來阻止漁況不佳之狀況。

按目前 NPFC 太平洋秋刀魚年捕撈配額為33萬3,750公噸。其中19萬8,000噸分配予以中、台為主要漁場之公海，13萬5,750公噸分配日本及俄羅斯沿岸。然而整個北太平洋(2021年)之捕撈記錄僅9.3萬公噸，遠低於配額上限，資源量已降至有史以來最低水平，迫切需要加強降低配額上限等規範，我方似應及早因應。

2021年度日本迴轉壽司因外帶成長8%達7,400億日圓

日本帝國 DataBank 調查公司公布2021年國內旋轉壽司市場規模(按營業額計算)比上年增加8.3%超過7,400億日圓。由於新冠疫情，餐廳店內飲食困難下，外帶形成強力支撐，大型壽司為中心積極開店增加銷售額。2020年旋轉壽司受新冠

疫情導致停業及營業時間縮短，市場規模在過去 10 年中首次低於前一年；2021 年度除外帶外，返家省親時對地方壽司連鎖店之需求及遊客需求呈現復甦趨勢，10 年擴大至 1.6 倍，相關人士表示：「明顯業績強勁」。

目前大都市以大型壽司連鎖店之近郊店舖為主力，東京都心在主要終端車站周圍新開小型壽司店舖。2022 年 2 月末包括壽司郎、藏壽司、濱壽司、河童壽司、元氣壽司 5 大公司在內之店舖數量約 2,200 家，比兩年前增加 190 家。帝國 DataBank 調查公司分析，旋轉壽司市場擴大主要因「家庭需求增加所貢獻」。而根據日本總務省家庭消費狀況調查，2021 年度每戶支出金額為 1 萬 2,624 日圓，比前一年度增加 1,000 日圓，與 10 年前相較擴張至 1.5 倍。

但也有認為全球水產品價格高漲將是未來重要問題。除提高標準規則產品價格外，促銷活動也開始造成影響。並認為：「日圓急遽重複貶值，成本無可避免將大幅上漲，過去一年提高價格之外食企業數量達 30%，價格調整及其影響受到更多矚目。

按壽司係米食及魚食最佳組合，迴轉壽司之方便性、親民性及多樣性受到許多注意，日本壽司外賣之成功是否能套在其他國家恐須存疑，但推廣米食及魚食文化，似為農漁產業永續經營重要課題。

IOTC 年會削減黃鰭鮪漁獲配額未達成共識

印度洋鮪類委員會(IOTC)第 26 次年會於 2022 年 5 月 16~20 日在塞普爾以實體及視訊會議併行召開。2022 年已導入設定漁獲量上限，與聲明異議國家立場產生落差，因此調降國別漁獲上限未達成共識，2023 年仍延續現有措施，日本船黃鰭鮪漁獲上限維持 4,003 公噸。

2022 年 IOTC 黃鰭鮪管理措施，2014 年漁獲量或 2017 至 2019 年平均漁獲量超過 5,000 公噸國家，削減 2014 年數量之 21%；日本剛好在 2,000~5,000 公噸國家之列，以該期間最大漁獲量以下作為上限；未滿 2,000 噸國家則限制在 2,000 噸以下。

印度及阿曼等 6 國以該國專屬經濟海域(EEZ)內有許多小型船作業，持不同觀點認為「影響極大」，儘管沿岸開發中國家及島嶼國可採用減輕削減比率方式，但仍陷無法履行之狀況。2020 年印度洋之黃鰭鮪漁獲量約 43 萬公噸，為達親魚量之最大永續生產量(MSY)正下修漁獲水準，資源評估持續認為濫捕及漁獲過多

之狀況。

有關 2023 年起之管理措施，會中提案要求再降漁獲上限，但無法履行之國家占總漁獲量比例極高，削減提案執行將擴大差異，以將產生不公平而維持現有之措施，並預定下次年會前召開特別會議繼續討論。澳洲提出之有關大目魷提案，達成採取資源評估結果與資源管理相關之管理方式(MP)共識，科學委員會將進行 1 年之驗證，2024 年開始徹底檢討國別配額。

按 IOTC 係我參與區域國際漁業組織(RFMO)最脆弱之一環，因此無論在配額分配或資源管理措施，難以如同其他具會員身分之 RFMO 可積極爭取權益。而印度洋係我國重要漁場之一，尤其黃鰭鮪是捕撈大宗，我國擔任 IOTC 觀察員即有困難狀況，成為會員之阻力將更大，爰我方似仍須與美、日及歐盟保持密切聯繫，確保漁船作業權益當為最重要課題。

日本 2021 年養殖業減產 1.4%至 417 萬公噸，創歷史新低

日本農林水產省公布 2021 年漁業養殖業生產統計，漁業及養殖生產量比前一年減少 1.4%至 417.3 萬公噸，2 年以來首度減少，但刷新自 1956 年現行制度以來之最低水準。主要受到秋刀魚、日本魷魚及章魚之漁業生產量創歷來最低，以及海苔類養殖收穫量下降 15.6%之影響。

按魚種別之生產量及收穫量，海面漁業(漁撈)減少 0.7%至 319.14 萬公噸，海面養殖減少 4%至 93.09 萬公噸，內陸漁業及養殖業增加 0.3%至 5 萬 967 公噸。秋刀魚減少 34%至 1.95 萬公噸，日本魷魚減少 35%至 3.13 萬公噸，章魚減少 17%至 2.71 萬公噸。青甘鰻類產量 9.4 萬公噸，為過去 10 年來最低值。另漁獲量排名前 5 之魚類，除產量排名第一之沙丁魚外，產量均較前一年有所增加；鯖魚增加 11%至 43.4 萬公噸，帆立貝增加 3%至 35.6 萬公噸，鰹魚增加 19%至 22.4 萬公噸，明太鱈增加 9%至 17.43 萬公噸，沙丁魚減少 2%至 68.19 萬公噸。

海面養殖中，青甘鰻減少 3.5%至 13.27 萬公噸，嘉鱻增加 4.4%至 6.89 萬公噸，銀鮭增加 7%至 1.85 萬公噸。魚類養殖合計增加 1%，達到 25.45 萬公噸；另貝類中，牡蠣減少 0.4%至 15.84 萬公噸，帆立貝增加 10.3%至 16.45 萬公噸；貝類合計 32.33 萬公噸，增加 4.8%。海藻類合計下降 14.1%至 34.22 萬公噸，除海苔外，海帶芽亦減少 19.1%至 1.03 萬公噸。在內水面漁業部分，漁撈業下降 16.1%至 1 萬 8,251 公噸，養殖業增加 12.5%至 3 萬 2,716 公噸。養殖業受到鰻魚大幅增加之貢獻，增加 22.4%至 2 萬 573 公噸。在其他養殖中，鱒魚增加 3.7%至 6,102 公噸，香

魚減少 3.4%至 3,907 公噸。

按日本受到氣候變遷等影響，沿近海漁獲量劇幅下滑，近年生產量為最高峰時期約 3 分之 1，因此進口量逐年上升，儘管積極發展養殖產業亦無法滿足國內市場需求。水產廳為調整產業結構，除修正漁業法外，在新水產基本計畫訂立：(1)考慮海洋環境之變化，落實水產資源管理；(2)考慮風險之增加，實現水產之產業成長；(3)推進支持地方之漁村活化等三項施政方向，基本理念仍以水產品穩定供給及水產業健康發展之永續發展目標為原則，政策之有效性似值得觀察。

日本計劃成立專責機構保護育種者權益及防止品種外流

農林水產省估計，日本知名葡萄品種麝香晴王(シャインマスカット，Shine Muscat)未經合法授權外流至中國大陸，造成 100 億日幣經濟損失(以栽培面積、產量及販售價格計算販售金額，收取販售金額 3%作為權利金)；因此農水省考慮成立專責機構保護育種者權益，並防止因品種外流而造成的經濟損失。

麝香晴王葡萄是日本農研機構選育出來的品種，雖依據 2021 年 4 月修訂《種苗法》，限制新品種未經許可不得帶出境外，然修法前 2016 年開始，該品種未經許可外流至中國大陸，栽培面積迅速擴大，2020 年已達 5.3 萬公頃，是日本栽培面積 1,840 公頃(2019 年)的 29 倍。

農水省擬參考法國成立品種保護專門機構之作法，協助育種者管理品種權及收取授權費；法國品種保護機構係 1947 年由種苗商共同出資成立，管理 4,400 個國內外品種，年間權利金收入由 98 億日圓增加至 126 億日圓。

新創企業開發應用過氧化氫電漿滅菌法，降低柑橘類水果腐敗率

由九州大學出資成立的新創企業 Tabetech(タベテック，<https://tabetech.com>)應用過氧化氫電漿滅菌法(H₂O₂ plasma sterilization)(H₂O₂ plasma sterilization，プラズマ殺菌装置)，開發以臭氧對柑橘類水果進行殺菌處理後，室溫下可長期儲存的技術。以柑橘「不知火」(柑橘品種名)為例，存放 3 個月後腐敗率為 8%，較未經處理腐敗率 27%下降至三分之一；花費電費成本部分，2 噸容量冷藏庫一個生產季僅需數百日幣，比冷藏處理需花費 1 萬日幣大幅降低很多。

該等裝置由九州大學、佐世保工業高等專門學校共同研究，交由 Tabetech 公

司開發製作，以臭氧對果實進行殺菌處理後可防止腐敗及增加水果抗氧化能力。近年來，由於全球變暖影響，柑橘類水果貯藏過程中腐敗情況增加，雖然正推動由常溫儲存改為冷藏儲存，但冷藏庫建置成本及電費負擔成為另一問題。該等臭氧殺菌新裝置設備可以安裝在使用家用電源的常溫倉庫中，耗費電費僅約每月 100 日幣。

熊本縣宇城市種植柑橘類水果的高岡辰也先生表示，在 2022 年 1~4 月以「不知火」進行測試結果，即使發生腐敗也不會移轉旁邊的果實，有明顯防除腐敗效果，並可延長儲藏期，達到非產期季以高單價銷售目標。

Tabetech 公司說明，該裝置不僅對柑橘類水果有效，在葡萄上也獲到證實，預定於今年秋天開始以租賃方式提供使用。

日本農研機構研發草莓適時生產之生長傳輸感應系統

2021 年 4 月日本農研機構成立農業機器人研究中心(ロボティクス研究センター)，期將尖端機器人技術和系統整合技術應用到農業生產現場，並儘早實現農業食品領域的「社會 5.0」(Society5.0, 內閣府設立之「虛實共存」社會願景目標)。

機器人研究中心正在開發「草莓適時生產(JIT 生產, just in time)，ジャストインタイム生産」之生長傳輸感應系統；該系統自動收集及預測收穫日期所需生長信息，並將生長模型和人工智能生長控制技術相結合，未來將可高精度地控制草莓收穫日期，依據市場需求時間適時生產。

草莓是日本主要的蔬菜之一(2020 年出貨量約 14 萬 6800 公噸，批發販售總金額達 1,602 億日幣，與番茄、小黃瓜並列為最主要三大蔬菜)，但全年需求波動很大，市場需求高峰期是聖誕節、歲末年初假期，在草莓連續收穫上市的情況下，穩定供貨安定價格很重要。目前出貨量調整是基於生產者的經驗，未來隨著高齡化及生產者人數減少的情況下，需要新型態生長控制技術，讓還不熟練的新參與農家能夠在不依賴經驗或直覺的情況下，根據數據做出栽培管理決策。

草莓生長傳輸感應系統包括：

一、影像收集系統：結合市售的 RGB-D 相機、熱圖像相機和電動滑板，收集草莓 RGB 圖像、熱圖像和距離圖像，拍攝距離可近至 25~40 厘米，平均收集單株草莓時間為 4.7 秒。

二、開花辨識系統：草莓開花日期是果實發育開始時間的重要資訊，在新開發的開花識別 AI 中，該系統導入分段式學習記憶，開花識別正確率顯著提高至

88.8%。

三、果實溫度感測系統：果實發育受溫度影響很大，除空氣溫度之外，本系統亦將果實溫度納入計算因子，提昇評估果實生長速度的準確度。該系統測量果實溫度的誤差 $\pm 0.4^{\circ}\text{C}$ 以內，且可以將團簇生長的草莓，逐一單顆判別。

後續目標：本項生長傳輸感應系統，採集開花日期及果實溫度等數據，進而構建一個高精度收穫預測 AI 系統，並結合設施環境控制系統，實踐草莓適時生產可能系統。2022 年持續於設施內進行實證測試，確認系統導入效果。

近畿大學解明稻熱病及白葉枯病之生長及免疫功能之機制轉換

日本近畿大學研究團隊就水稻在「生長」和「免疫功能」之轉換機制，提出新的解明闡述，該研究成果於 2022 年 5 月 16 日獲國際科學期刊《自然通訊》(Nature Communications) 刊載。

水稻生長及免疫機制都會消耗能量，植株未遭感染時，將能量用於生長；遭感染後，轉而將能量用於增加免疫功能。但倘免疫蛋白質過於活化，將導致水稻生長受阻，因此未遭感染時該免疫蛋白質是被抑制狀況，惟詳細作用機制尚不清楚。

近畿大學研究小組發現，有另一種蛋白質是活化免疫蛋白質的「開關」；一般情況下「開關蛋白」會抑制「免疫蛋白質」作用，以及阻止能量被導向用於增加免疫。而當被病原體感染時，某種酵素被活化並起動「開關蛋白質」，該「開關蛋白質」引發「免疫蛋白質」起動，進一步增加免疫力。

研究小組以水稻品種「日本晴」感染白葉枯病並解析相關機制後發現，稻熱病也有類似機制，且似乎適用於所有水稻品種；經由品種改良及基因編輯技術，如果可以獲得多量「開關蛋白質」及「免疫蛋白質」，或有機會可選育出抗病性、產量穩定的水稻品種，且達到減少使用殺菌劑之效果。

日本研究機構發表沖繩縣鳳梨基因序列解讀成果

日本沖繩縣積極研發鮮食用鳳梨品種，目前已選育出七個品種；然而，早期育成之品種，雖具有高品質、食味佳等優點，但也存在果實大小及容易發生病害等問題；因此，研究團隊嘗試解讀基因序列以提高育種效率。

上総(かずさ)NDA 研究所、日本大學生物資源學部、沖繩縣農業研究中心及農研機構組成研究團隊，以沖繩縣育種研究之「Yugafu」(ゆがふ)品種進行基因解

序，該品種具有葉片無刺及果肉白色等特徵，經常被用作育種材料。

研究結果顯示，決定葉片上是否有刺的基因位於第 23 對染色體上，決定果肉顏色的基因位於第 8 對染色上；另，亦開發 DNA 標記(marker)，可辨識葉片上是否帶刺，以及果肉的顏色；研究成果於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載於國際學術雜誌(The Plant Journal)。

農研機構表示，取得 DNA 序列資訊可協助準確鑑定品種，對品種育成者的權利保護有所幫助。此外，運用基因序列資訊與海外品種進行比對，使遺傳多樣性有助於戰略性育種；倘能選育出濃厚黃色品種，則可供作果汁或果乾等加工使用，多元化應用鳳梨品種。

對外貿易

一、 2022年4月份進出口貿易概況

(一) 進出口總值變動情形

日本財務省本(2022)年 5 月 19 日公布 2022 年 4 月份對外貿易統計速報資料顯示，日本 2022 年 4 月出口金額為 8 兆 762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增加 12.5%，進口額為 8 兆 9,154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增加 28.2%，逆差 8,392 億日圓，連續 9 個月出現貿易逆差。出口成長品項為鋼鐵(37.1%)、礦物性燃料(132%)及汽車(4.8%)。進口成長品項為原油(99.3%)、液化天然氣 (151.6%)及煤碳 (198.6%)。

根據日本經濟新聞及產經新聞等媒體評析，4 月份出口金額達統計以來次高數值，對義大利出口鋼鐵增加 37.1%，對美國出口汽車增加 4.8%，以及對新加坡出口礦物性燃料增加 2.3 倍等因素，使出口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12.5%。受能源價格上漲影響，本月單月進口金額創新高，已連續 2 個月更新歷史紀錄。

以區域別來看，對美國出口增加 1 兆 5,004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上漲 17.6%，連續 7 個月增長，主因汽車及原動機出口成長所致。對中國大陸方面，由於疫情加劇上海實施封城之影響，出口金額減少 5.9%，進口金額亦減少 5.5%，已連續 13 個月對中國貿易逆差。

另與俄羅斯貿易方面，貿易逆差金額達 1,633 億日圓，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 成。由於實施制裁措施，汽車與機械出口大幅減少，致對俄出口大幅下跌 69.3%，另因原油與天然氣等能源價格上漲，使自俄國進口金額較去年同期上漲 67.3%。

(二) 2022年4月份主要出口產品類別

1. 占出口比例較大之產品類別依序為一般機械 (占總出口19.1%，成長率 6.6%)、運輸用機械(占19%， 4.9%)、電氣機械(占17.3%， 8.7%)、其他製品(占14.6%， 25.7%)、化學製品(占12.8%， 8.5%)等。
2. 前5大出口產品為汽車(占總出口12.9%， 成長率4.8%)、半導體等電子零

組件(占5.3%，9.6%)、鋼鐵(占4.7%，37.1%)、汽車零組件(占4.3%，3.1%)及半導體等製造設備(占4.1%，4.2%)。

(三) 2022年4月份主要進口產品類別

1. 占進口比例較大之產品類別依序為鑛物性燃料(占總進口28.4%，成長率108.9%)、電氣機械(占13.7%，7.3%)、化學製品(占11.2%，26.5%)、其他製品(占10.5%，1.6%)、食料品(占9.1%，22%)等。
2. 前5大進口產品為原油(占總進口13.2%，成長率99.3%)、液化天然氣(占6.3%，151.6%)、煤碳(占5.2%，198.6%)、醫藥品(占4.9%，26.9%)、半導體等電子零組件(占4.1%，35.6%)等。

(四) 2022年4月日本前10大進出口市場及與主要國家貿易概況

1. 日本前10大出口市場：美國、中國大陸、臺灣(排名第3，占日本總出口額7.49%)、韓國、香港、泰國、新加坡、德國、越南及馬來西亞。
2. 日本前10大進口來源國：中國大陸、美國、澳洲、沙烏地阿拉伯、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臺灣(排名第6，占日本總進口額4.52%)、韓國、印尼、泰國及越南。
3. 與主要國家貿易概況：

(1) 美國：

日本出口至美國金額為1兆5,004億日圓，較上年同期成長17.6%；日本自美國進口金額為8,539億日圓，較上年同期成長15.3%；日本對美國貿易順差6,464億日圓，較上年同期成長20.8%。

日本出口至美國成長之主要貨品為汽車、原動機及建設用鑛山用機械，較去年同期分別成長10.9%、29.7%及31.3%。

日本自美國進口成長品項為液化天然氣、液化石油氣體及有機化合物，較去年同期成長207.7%、75.9%及91.2%。進口衰退貨品為航空機類，較去年同期衰退84.7%。

(2) 歐盟：

日本出口至歐盟金額為8,053億日圓，較去年同期增加19.1%；日

本自歐盟進口金額為 9,914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增加 25.8%；日本對歐盟貿易逆差為 1,861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增加 66.2%，連續 34 個月貿易赤字。

日本出口至歐盟成長產品為半導體等電子零組件、鋼鐵及科學光學機器，分別較去年同期成長 526.7%、188.9%及 43.4%。

日本自歐盟進口成長產品為醫藥品、航空機類及汽車，較去年同期成長 37.3%、186.4%及 23.1%。

(3) 中國大陸：

日本出口至中國大陸金額為 1 兆 4,891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減少 5.9%；自中國大陸進口金額為 1 兆 6,574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成長 5.5%；對中國大陸貿易逆差 1,683 億日圓，連續 13 個月貿易赤字。

日本出口至中國大陸產品金額成長品項為音響與映像機器，較去年同期成長 276.7%。出口衰退貨品為半導體等製造設備、科學光學機器與汽車，分別較去年同期衰退 42.5%、22.3%與 12.2%。

日本自中國大陸進口成長品項為半導體等電子零組件，較去年同期成長 27.5%。出口衰退貨品為通信機、衣類與附屬品與石油製品，分別較去年同期衰退 21.5%、17.6%與 77.3%。

(4) 臺灣：

日本出口至臺灣金額為 6,051.05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成長 22.6%；自臺灣進口金額為 4,033.62 億日圓，較去年同期成長 24.9%；對臺灣貿易順差 2,017.43 億日圓，順差金額較去年同期成長 18.3%。

2022 年 4 月日本對外貿易地區別統計

單位：百萬日圓,%

	出口		進口		收支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全世界	8,076,241	12.5	8,915,407	28.2	-839,166	-
亞洲	4,583,924	10.3	3,868,295	10.9	715,629	7.1
中國大陸	1,489,068	-5.9	1,657,387	-5.5	-168,319	-1.8
香港	376,000	15.0	9,027	-28.7	366,973	16.8
台灣	605,105	22.6	403,362	24.9	201,743	18.3
韓國	599,383	15.8	331,136	12.3	268,247	20.5
新加坡	265,511	41.7	106,284	60.6	159,227	31.4
泰國	366,134	16.7	261,242	9.1	104,892	41.3
馬來西亞	178,535	16.8	251,065	38.6	-72,530	155.6
印尼	148,018	43.3	330,201	95.9	-182,183	179.2
菲律賓	126,029	26.5	112,145	16.5	13,884	309.9
越南	204,614	6.5	256,816	13.0	-52,202	48.3
印度	145,359	19.3	68,785	14.1	76,574	24.3
ASEAN 合計	1,300,222	22.6	1,373,886	34.4	-73,664	-
大洋洲	222,288	11.9	814,145	87.2	-591,857	150.4
澳洲	168,295	5.3	726,978	90.6	-558,683	152.1
紐西蘭	27,423	4.2	34,202	3.3	-6,779	-0.3
北美	1,607,756	17.8	1,021,989	17.9	585,767	17.6
美國	1,500,360	17.6	853,918	15.3	646,442	20.8
加拿大	107,396	20.4	167,155	32.8	-59,759	62.9
中南美	285,373	9.4	394,140	48.7	-108,767	2399.5
巴西	48,815	27.1	95,105	41.8	-46,290	61.3
墨西哥	111,891	7.1	74,185	45.5	37,706	-29.5
智利	15,350	5.4	85,219	31.1	-69,869	38.6
西歐	925,428	19.8	1,127,810	22.3	-202,382	35.2
德國	206,742	6.4	255,026	25.5	-48,284	440.2
英國	114,609	26.4	72,454	8.1	42,155	78.3
法國	72,907	10.2	117,105	30.5	-44,198	87.2
荷蘭	131,453	9.1	44,862	33.5	86,591	-0.4
義大利	61,980	20.6	136,644	40.1	-74,664	62.0
比利時	78,069	6.7	80,805	-7.8	-2,736	-81.2
瑞士	55,905	34.4	81,332	-2.7	-25,427	-39.4
瑞典	16,321	28.6	40,859	35.7	-24,538	40.9
愛爾蘭	52,192	411.8	62,586	11.2	-10,394	-77.5
西班牙	32,034	30.0	93,897	105.0	-61,863	192.1
中東歐 俄羅斯等	147,836	-13.4	258,980	39.7	-111,144	659.2
俄羅斯	23,768	-69.3	187,086	67.3	-163,318	374.4
歐盟	805,321	19.1	991,447	25.8	-186,126	66.2
中東	212,260	19.7	1,283,213	91.3	-1,070,953	117.0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86,155	28.5	423,700	66.8	-337,545	80.5
沙烏地阿拉伯	47,374	14.3	528,527	128.8	-481,153	153.8
科威特	16,571	-13.5	98,533	53.9	-81,962	82.7
卡達	11,553	59.4	163,093	73.5	-151,540	74.7
阿曼	12,725	3.4	35,016	457.7	-22,291	-
伊朗	740	93.4	330	3.0	410	563.7
非洲	91,376	14.4	146,835	21.8	-55,459	36.1
南非	29,609	36.2	98,910	18.9	-69,301	12.8

資料來源：日本財務省 2022 年 5 月 19 日貿易統計速報

景氣指標

項目 年月	日經股價指數 (年度平均值)	物價指數		GDP(實質) (Chained)2015(Real)	
		國內企業 2015=100	消費者 2020=100	(十億日圓)	前年度同期比
2015	18,855	99.1	98.2	539,409.4	1.7
2016	17,044	96.7	98.2	543,462.5	0.8
2017	22,750	99.3	98.9	553,214.8	1.8
2018	19,840	101.5	99.6	554,260.4	0.2
2019	23,640	101.6	100.1	550,625.4	-0.7
2020	27,470	100.2	99.9	525,767.0	-4.5
2021	28,870	107.5			
2020.01	23,130		102.2	2020年1-3月	2020年1-3月
2020.02	21,080	102.4	102.0	(r)137,418.0	-1.9
2020.03	18,710	102.0	101.9		
2020.04	20,060	101.1	101.9	2020年4-6月	2020年4-6月
2020.05	21,810	99.4	101.8	(r)121,888.0	-10.2
2020.06	22,320	99.0	101.7		
2020.07	21,760	99.6	101.9	2020年7-9月	2020年7-9月
2020.08	23,160	100.1	102.0	(r)130,648.2	-5.4
2020.09	23,180	100.3	102.0		
2020.10	22,880	100.1	101.8	2020年10-12月	2020年10-12月
2020.11	26,460	99.9	101.3	(r)138,102.6	-0.8
2020.12	27,470	99.8	101.1		
2021.01	27,570	100.3	101.6	2021年1-3月	2021年1-3月
2021.02	29,250	100.8	101.6	(r)135,087.7	-1.7
2021.03	29,210	102.3	101.8		
2021.04	28,880	103.2	101.4	2021年4-6月	2021年4-6月
2021.05	28,970	103.9	101.7	(r)130,776.2	7.3
2021.06	28,750	104.8	99.5		
2021.07	27,350	106.0	99.7	2021年7-9月	2021年7-9月
2021.08	28,180	106.2	99.7	(r)132,257.1	1.2
2021.09	29,680	106.6	100.1		
2021.10	28,780	108.2	99.9	2021年10-12月	2021年10-12月
2021.11	27,470	108.9	100.1	(r)138,653.5	0.4
2021.12	28,870	109.1	100.1		
2022.01	27,050	110.1	100.3	2022年1-3月	2022年1-3月
2022.02	26,560	(r)111.2	100.7	135,330.8	0.2
2022.03	27,790	(r)112.2	101.1		
2022.04	27,043	113.5	101.5		
2022.05	26,654				

備註：(r)修正

項目 年月	外匯存底	薪資成長率	運轉率指數	完全失業率	求供倍數
	(百萬美元)	(現金)(名目)	CY2015 = 100	(%)	(倍)
2016	1,230,330	0.5	99.2	3.0	1.39
2017	1,268,287	0.7	102.7	2.7	1.54
2018	1,291,813	0.9	102.5	2.4	1.62
2019	1,366,177	0.0	(r)98.2	2.4	1.55
2020	1,368,465	-1.5	87.4	2.9	1.10
2021	1,356,071				
2020.01	1,342,267	1.2	97.4	2.4	1.49
2020.02	1,359,036	0.7	95.6	2.4	1.45
2020.03	1,366,177	0.0	93.0	2.5	1.40
2020.04	1,368,567	-0.6	80.2	2.6	1.30
2020.05	1,378,239	-2.3	70.4	2.8	1.18
2020.06	1,383,164	-2.0	75.3	2.8	1.12
2020.07	1,402,475	-1.5	81.9	2.9	1.09
2020.08	1,398,516	-1.3	84.5	3.0	1.05
2020.09	1,389,779	-0.9	88.8	3.0	1.04
2020.10	1,384,372	-0.7	93.2	3.1	1.04
2020.11	1,384,615	-1.8	91.9	3.0	1.05
2020.12	1,394,680	-3.0	92.7	3.0	1.05
2021.01	1,392,058	-1.3	95.7	2.9	1.10
2021.02	1,379,412	-0.4	93.0	2.9	1.09
2021.03	1,368,465	0.6	(r)97.0	2.6	1.10
2021.04	1,378,467	1.4	(r)91.9	2.8	1.09
2021.05	1,387,508	1.9	(r)92.5	3.0	1.09
2021.06	1,376,478	0.1	(r)96.5	2.9	1.13
2021.07	1,386,504	0.6	(r)94.6	2.8	1.14
2021.08	1,424,284	0.6	(r)92.0	2.8	1.15
2021.09	1,409,309	0.2	(r)84.8	2.8	1.15
2021.10	1,404,520	0.2	(r)91.3	2.7	1.16
2021.11	1,405,754	0.8	(r)96.5	2.8	1.17
2021.12	1,405,750	-0.4	(r)96.3	2.7	1.17
2022.01	1,385,932	1.1	(r)92.8	2.8	1.20
2022.02	1,384,573	1.2	(r)94.2	2.7	1.21
2022.03	1,356,071	1.2	92.7	2.6	1.22
2022.04	1,322,193				

項目 年月	對外貿易(億美元)				日圓兌美元
	出口額	前年同期比	進口額	前年同期比	平均匯率
2014	6,943	-3.5	8,171	-2.6	119.80
2015	6,251	-10.0	6,483	-20.7	120.42
2016	6,446	3.1	6,070	-6.4	117.11
2017	6,973	8.2	6,703	10.4	112.65
2018	7,378	5.8	7,481	7.6	110.40
2019	7,057	-4.4	7,208	-3.7	109.15
2020	6,400	-9.3	6,341	-12.0	103.33
2021	7,586	18.5	7,734	21.7	109.04
2020.01	497	-2.8	617	-1.2	108.84
02	577	-0.8	476	-3.5	108.42
03	589	-9.0	588	-2.2	106.60
04	480	-20.0	565	-4.9	107.21
05	391	-25.8	470	-23.4	107.73
06	451	-25.3	476	-13.4	104.45
07	349	-14.7	369	-11.9	105.83
08	492	-14.1	470	-19.9	105.62
09	571	-4.3	507	-16.8	104.36
10	622	2.0	540	-11.4	104.03
11	584	-0.4	549	-7.6	103.33
12	644	6.7	575	-7.5	103.56
2021.01	558	12.3	590	-4.4	104.48
02	578	0.1	558	17.4	107.12
03	689	16.9	627	6.7	109.56
04	656	36.7	633	11.9	108.87
05	575	47.1	593	25.8	109.50
06	660	46.3	625	37.0	110.55
07	665	32.9	626	24.6	109.90
08	601	22.0	660	39.8	109.87
09	623	9.0	679	33.7	111.40
10	644	3.6	651	20.0	113.95
11	646	10.6	730	32.1	113.95
12	692	7.4	743	28.9	115.44
2022.01	551	-1.3	742	25.8	115.55
02	626	8.4	685	22.0	115.87
03	730	6.1	766	21.3	118.81
04	657	0.2	726	14.4	126.60
05					129.01

台日經貿

項目 年月	對日貿易				雙向投資				台日觀光			
	出口		進口		對台		對日		日人赴台		國人來日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 %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 %	金額 千美元	增減 %	金額 千美元	增減 %	人數	增減 %	人數	增減 %
2013	19,222	1.2	43,162	-9.3	408,684	-1.36	170,499	-84.35	1,421,550	-0.75	2,346,007	50.36
2014	19,904	3.5	41,693	-3.4	548,763	34.28	680,020	298.84	1,634,790	27.81	2,971,846	26.68
2015	19,592	-2.7	38,865	-7.4	453,397	-17.38	303,795	-55.32	1,627,229	-0.46	3,797,879	27.80
2016	19,551	-0.21	40,622	4.5	346,875	-23.49	4,504,219	1382.65	1,891,655	16.3	4,295,240	13.1
2017	20,782	6.3	41,942	3.3	640,642	84.69	202,039	-95.51	1,895,546	0.38	4,615,873	7.46
2018	23,093	11.1	44,162	2.3	1,525,402	138.11	619,881	206.81	1,966,303	3.73	4,825,948	4.55
2019	23,282	2.1	44,037	-0.3	1,270,953	-16.68	71,924	-88.40	2,162,426	9.97	4,911,681	1.77
2020	23,400	0.5	45,885	4.2	964,370	-24.12	388,405	440.02	269,659	-87.53	697,981	-85.79
2021	29,213	24.8	56,148	22.3	728,743	-24.43	2,216,365	470.63	10,056	-96.27	14,049	-97.99
					歷年累計 (截至 2022.04)		歷年累計 (截至 2022.04)					
					25,330,529		11,851,189					
2020.01	1,914	-10.1	3,010	-11.9	28,051	-23.30	9,303	278.66	135,614	-7.23	457,900	15.57
02	1,997	30.0	3,945	38.1	21,093	-24.27	80,934	330.70	114,053	-21.3	221,264	-45.5
03	2,016	-2.1	4,256	-2.5	302,126	574.45	2,174	-32.33	12,474	-94.2	8,150	-97.96
04	1,967	17.5	3,684	4.6	196,491	-72.20	26,151	487.80	308	-99.81	580	-99.85
05	2,025	7.5	3,436	10.3	22,914	-33.99	2,867	-88.19	235	-99.86	225	-99.95
06	1,830	-11.2	3,938	3.2	4,898	-91.33	3,047	-3.51	471	-99.66	409	-99.91
07	1,785	-3.3	3,708	3.2	113,186	413.89	209,779	684.86	715	-99.51	750	-99.84
08	1,804	-8.3	3,656	12.1	16,411	-70.46	21,455	39.57	1,358	-99.33	1,460	-99.66
09	1,902	-7.6	3,767	-1.2	18,739	-87.78	24,289	1,612.91	1,245	-99.35	1,464	-99.61
10	2,155	4.7	4,078	2.2	20,695	-51.27	2,246	-57.10	986	-99.52	2,144	-99.48
11	1,993	-2.3	4,047	1.6	69,777	71.93	703	-90.35	1,136	-99.47	1,955	-99.47
12	2,030	3.3	4,337	1.4	116,163	223.39	5,458	205.60	893	-99.60	1,680	-99.51
2021.01	2,325	21.6	4,099	36.2	62,895	124.22	1,731	-81.39	1,070	-99.21	1,047	-99.77
02	2,006	0.5	3,753	-4.7	101,923	383.21	82	-99.90	1,076	-99.06	878	-99.60
03	1,997	-0.3	5,261	24.1	73,947	-75.52	15,246	601.29	971	-92.22	1,217	-85.07
04	2,525	28.4	4,403	19.6	33,018	-83.20	16,862	-35.52	1,151	273.70	943	62.59
05	2,411	19.1	4,351	26.5	36,310	58.46	0	-100	752	220	895	297.78
06	2,265	23.9	4,897	24.3	9,664	97.31	1,081	-65.52	194	-58.81	1,338	227.14
07	2,594	45.5	4,625	24.5	48,940	-56.76	4,838	-97.69	365	-48.95	1,707	127.60
08	2,514	39.4	5,411	47.9	42,115	156.63	3,545	-83.48	976	-28.13	1,345	-7.88
09	2,601	36.7	4,654	23.5	30,530	62.92	616	-97.46	849	-31.81	1,020	-30.33
10	2,652	23.1	4,782	17.2	34,300	65.74	4,546	102.40	1,064	7.91	1,208	-43.66
11	2,572	29.1	4,913	21.5	227,246	225.67	5,927	743.10	847	-25.44	1,167	-40.31
12	2,754	35.8	4,998	14.0	27,855	-76.02	2,161,892	395.10	734	-17.81	1,284	-23.57
2022.01	2,664	14.6	4,228	2.8	765,234	1116.7	6,404	269.96	825	-22.90	1,378	24.02
02	2,308	15.1	4,766	26.8	53,383	-47.62	4,369	5228.04	1,116	3.72	1,491	69.82
03	2,956	48.2	5,152	-2.2	289,519	291.52	7,858	-48.46	1,262	29.97	3,703	204.27
04	2,668	5.7	5,147	16.8	23,059	-30.16	8,563	-49.22	1,758	52.74	3,710	292.43
05												

資料來源：我國財政部進出口統計、經濟部投資審議會統計月報、交通部觀光局臺灣觀光月刊等

■有關在日本舉行之展覽會相關資訊，請參考以下網址

展覽會場	網址
東京國際展示場(東京 Big Sight)	http://www.bigsight.jp
千葉·幕張 Messe	http://www.m-messe.co.jp
INTEX-大阪	http://www.intex-osaka.com

